

股票代碼：2056

可查詢本公司年報之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璋 鈺 鋼 鐵 廠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CHANG YEE STEEL CO., LTD.

一 〇 四 年 度

年 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刊 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1. 發言人：

姓名：鄭紹隆

職稱：總管理處管理部助理副總經理

電話：(04) 7983100

電子郵件信箱：cys.acc@msa.hinet.net

2. 代理發言人：

姓名：黃志助

職稱：總管理處業務部助理副總經理

電話：(04) 7983100

電子郵件信箱：hcc@changyee.com

二、公司地址、電話：

總公司地址：彰化縣伸港鄉新港村新港路六十之二號 電話：(04) 7983100

台中辦公室地址：台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 307 號 21-1 樓 電話：(04) 2328808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地下二樓

網址：<http://agency.capital.com.tw>

電話：(02) 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簽證會計師：楊貞瑜、林明壽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中市西區向上南路一段 243 號

網址：<http://www.crowehorwath.tw>

電話：(04) 2471-748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 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changyee.com/>

目 錄

項	目	頁次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4
參、	公司治理報告.....	7
一、	組織系統.....	7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5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8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0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1
肆、	募資情形.....	42
一、	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之辦理情形.....	42
二、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6
伍、	營運概況.....	47
一、	業務內容.....	47
二、	市場及集團產銷概況.....	51
三、	從業員工.....	58
四、	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	勞資關係.....	58
六、	重要契約.....	59
陸、	財務概況.....	60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0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9
三、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75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76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6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6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7
一、	財務狀況.....	77

二、財務績效.....	78
三、現金流量.....	7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0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下列事項.....	80
七、其他重要事項.....	81
捌、特別記載事項.....	8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	8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6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86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4 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IMF 公佈 104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約 3.1%，油價下跌，部份經濟體出現需求疲軟，這種需求疲軟也體現在鋼鐵價格跟數量上。

104 年全球粗鋼產量約 16.23 億噸，較 103 年減少 2.8%，是 98 年來首度下滑，價格跌幅達 30.87%，其中中國鋼鐵產量縮減 2.3%至 8.038 億噸，更創 30 年來首度下降。

本公司 10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745,830 仟元，較 103 年減少 22.33%，在獲利方面，104 年度稅前合併淨利為新台幣 37,771 仟元，其中 104 年度合併營業毛利由 103 年度 199,242 仟元減少到 177,350 仟元，而外幣兌換損失為 36,293 仟元(較 103 年增加 36,514 仟元)，致 104 年度合併稅前淨利，較 103 年度減少新台幣 44,422 仟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與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4度	103度	增(減)%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	2,745,830	3,535,477	(22.33)
	營業毛利	177,350	199,242	(10.99)
	利息收入	26,186	25,441	2.93
	利息支出	33,849	29,726	13.87
	稅後損益	13,418	47,702	(71.87)
獲 利 能 力 分 析	資產報酬率	0.89	1.59	(44.03)
	股東權益報酬率	0.54	1.97	(72.59)
	純益率	0.49	1.35	(63.70)
	每股盈餘(元)	0.11	0.4	(72.50)

註：104年度未對外編製財務預測

(三)研究發展狀況：

1. 熱沖壓

由於熱沖壓為板材深層加工，我集團從事鋼捲裁剪銷售，板材深加工無疑為我集團未來奠定可長可久之發展基石。目前已結合中鋼已具備之(22MnB5)15B22 錳硼鋼之能力以及英利及健和興在汽車部件開發的共同目標，於台灣合資成立研發中心，並在大陸設廠量產車用熱沖壓部件。

2. 內高壓成形

有鑑於未來汽車輕量化趨勢已然確立，實踐輕量化部件的主流量產技術其一為熱沖壓，其二則為內高壓成形。製管為我集團繼裁剪後第二項主流能量，延續深化製管工藝，創造高附加價值產品則非內高壓成形莫屬。研發部已於璋泰廠完成 100%集團自有技術之內高壓成形能量籌建，將集團推向全台第一家擁有完全自

主設計、生產汽車管內高壓成形部件的公司，目前已投入汽車部件之生產，成為集團永續發展的利器。

3. 內刮刀自製開發

我集團製管規模已達一定規模，所用刮刀片及刀架業已達到可自行開發自產自用之階段，經初階段試製開發，已達成刮刀片及刀架之設計製造與理論分析之成果目標，並提供集團各管廠使用。

未來發展將朝向內高壓成形模具及製管模具自立開發方向廣續前進，更加持續關注簡易快速[等體積法液壓成形技術]之發展，適時引進提高同業間的競爭力為後續努力之目標與方向。

二、105年度營業計畫

(一)經營方針

「持續獲利 永續經營 分享成長」為公司經營目標與價值。為貫徹此一理念與目標，公司經營團隊將秉持一貫經營理念，穩健發展，積極創新，以最前瞻宏觀的思維追求最高經營績效，並因應市場趨勢，結合產業特性，擬定公司經營方針與策略。

(二)預期銷售數量

預計 105 年度鋼板銷售量：176,114 噸，係依據公司合併目標暨預期市場供需情況估計。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行銷政策

- (1) 強化貿易外銷市場，結合海外子公司資源，架構銷售平臺。
- (2) 增加建築結構鋼材、機械板金、電氣設備板金、車體結構板金市場銷售。
- (3) 加強客戶債信管理，預防呆帳發生。
- (4) 加強汽機車產業鋼材研發及銷售。
- (5) 加強客戶服務，鞏固優質忠誠客戶。
- (6) 延續鋼材深加工，創造產業鍊附加價值，豐富公司利益。
- (7) 結合集團鋼材採購資源，降低進貨成本，提高競爭力。
- (8) 活化資產，提高產能利用率，降低庫存，提高存貨週轉率。
- (9) 結盟上游鋼廠及下游生產製造商垂直整合資源，朝多角化經營。

2. 生產策略

- (1) 增加精密高效率機械設備，提高生產效率，落實高品級產品政策。
- (2) 加強人員培訓，強化品質觀念，提高加工技術層次，建立國際性競爭力。
- (3) 生產流程資訊化，強化行政效能，改善生產排程，提高生產效率。
- (4) 結合產、官、學技術與資源，引進世界最先進設備及技術，生產高質高值產品。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整併海外投資股權，垂直整合佈局中國大陸市場。
- (二) 隨著大陸經濟發展，民生消費水準提升，積極擴展中國大陸內銷市場。
- (三) 提供汽機車高品級鋼材、管材，提升競爭力。
- (四) 高精密度精抽管，內高壓成形管。
- (五) 熱沖壓成形汽車結構件。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04 年全球經濟表現疲弱，景氣復甦緩慢，加上許多國內經濟數據不佳，廠商及消費者對景氣看法仍偏保守，我國第四季及全年製造業燈號呈現藍燈。基本金屬生產指數衰退 3.5%，而鋼鐵及製品出口則減少 10.9%，金屬機械業景氣燈號為藍燈。

由於中國經濟成長降溫，降低鋼材內需，轉而出口低價鋼材搶市，影響我國鋼鐵業的生產及銷售。

全球粗鋼產能過剩，需求成長低迷，低鋼價恐成為[新常態]，加上中國大陸需求進入低成長期，壓低鋼價走勢，粗鋼增產動能鈍化，而鐵礦砂新增產能持續開出，加劇供給過剩，鐵礦砂價格仍有下滑疑慮，不過中國政府如能落實減產的政策將有助於鋼價的支撐。

董事長：雲萬益 敬上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Yun Wan Yi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ree characters: 雲, 萬, 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公司沿革

- 民國七十年：創設璋鈺鋼鐵有限公司，資本額新台幣貳佰萬元整。營業地址：彰化縣和美鎮彰新路三段 475 號。
主要營業項目：鋼板裁剪加工及買賣。
- 民國七十二年：公司變更組織改為現名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增資為新台幣 12,000 仟元。
- 民國七十五年：增設自動化小整平裁剪機、切條機，增資為 26,000 仟元。
- 民國七十七年：於彰化縣伸港鄉購地建廠完成。
- 民國七十八年：購買浪板成型機、經銷鍍鋅烤漆及鍍鋁鋅烤漆，並增資為新台幣 70,000 仟元。
- 民國七十九年：將鋼板裁剪設備由和美遷至伸港廠，並增資至新台幣 100,000 仟元。
營業地址：彰化縣伸港鄉新港路 60 之 2 號
- 民國八十年：購置微電腦數值自動控制鋼板整平裁剪沖壓機壹套，並增資為新台幣 152,000 仟元。
- 民國八十一年：增資至新台幣 190,000 仟元。
- 民國八十七年：一月成立和美廠，從事烤漆浪板裁剪成型之加工買賣。
十二月設立 CHANG YEE STEEL (B. V. I.) CO., LTD.
- 民國八十八年：一月通過 ISO 9002 國際品質保證認證。
二月經濟部投審會通過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投資大陸萬益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0%，轉投資金額美金 3,500 仟元。
四月和美廠生產辦公用椅。
五月經主管機關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七月辦理現金增資 133,000 仟元，每股溢價 12 元，共募集資金 159,6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及購入和美廠用地，另盈餘轉增資 57,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380,000 仟元。
- 民國八十九年：八月盈餘轉增資 22,800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26,6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29,400 仟元。
十一月結束和美廠生產組裝辦公用椅生產線。
- 民國九十年：八月盈餘轉增資 20,6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50,000 仟元。
- 民國九十一年：七月通過 ISO 9001:2000 年版 國際品質保證認證。
十月經濟部投審會通過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增資大陸萬益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美金 2,000 仟元。
- 民國九十二年：和美廠成立壓延及分條生產線。
十月現金增資 49,5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為 499,500 仟元。

- 民國九十三年： 八月興櫃掛牌交易。
九月辦理現金增資 49,000 仟元，每股溢價 15 元，共募集資金 73,500 仟元，另盈餘轉增資 61,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610,000 仟元。
十二月向關係人購買營業用地。
- 民國九十四年： 投資璋興、國豐及金順豐等三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五月處分 CHANG YEE STEEL CO., LTD. (BVI)轉投資之萬益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26.46%股權及廣鑫精密塑膠製品(昆山)有限公司、財榮五金製品(太倉)有限公司之股權，收回投資款共計 61,483 仟元。
十月增資 CHANG YEE STEEL CO., LTD. (BVI)股權計 207,566 仟元，以間接取得 GOLDSMART 股權 28%，合計淨增加投資金額計 146,083 仟元。
十二月盈餘轉增資 4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50,000 仟元。
子公司璋興、國豐公司透過 LARGE CROWN CO; LTD. (SAMOA)間接轉投資大陸九一金屬製品(佛山)有限公司美金 420 萬元，取得 35%股權。
- 民國九十五年： 調整海外轉投資之經營策略，結束間接轉投資公司 DUBGAIN CO., LTD. 之經營。
- 民國九十六年： 投資新台幣 5,300 萬元整，設立龍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璋興、國豐及龍園公司透過 LARGE CROWN CO; LTD. (SAMOA)增加對間接轉投資公司九一金屬製品(佛山)有限公司，美金 210 萬元之投資。
- 民國九十七年： 透過孫公司 LARGE CROWN CO., LTD. (SAMOA)轉投資設立 Wonderful Year CO., Ltd. (BELIZE)，取得 51%股權。
- 民國九十八年： 合併璋興、國豐、金順豐及龍園等四家 100%轉投資子公司，並清算註銷 CHANG YEE STEEL CO., LTD. (SAMOA)。
增資 CHANG YEE STEEL CO., LTD. (BVI)美金 4,800,000 元，並透過該公司以美金 7,325,552 元購買 EVERICHES ENTERPRISE L. L. C 65.25%股權，間接持有大陸昆山璋錄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50.993%股權。
董事會決議大陸萬益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及昆山璋錄五金製品有限公司合併案。
大陸九一金屬製品(佛山)有限公司於大陸天津投資人民幣 28,000 仟元，設立子公司九一金屬製品(天津)有限公司，持股比率為 100%。
- 民國九十九年： 五月子公司 GOLDSMART HOLDSMART L. L. C. 增資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HKD2,329 萬元，九月再增資 HKD777 萬元。
子公司 WONDERFUL YEAR CO., LTD.(SAMOA)於六月辦理清算。
八月盈餘轉增資 3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80,000 仟元。
十二月投資子公司 STEEL ONE., LTD. (SAMOA)美金 5 萬元。
- 民國一〇〇年： 四月增資發行新股 33,700 仟股(增資後資本額為 10.17 億元)受讓 GOLDSMART HOLDING L. L. C. 由自然人股東持有之股權 61.5%，持 GOLDSMART HOLDING L. L. C. 股權增至 100%。

八月盈餘轉增資 33,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050,000 仟元。

八月投資子公司 STEEL ONE., LTD. (SAMOA)美金 45 萬元。

九月投資子公司璋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批發之業務，設立資本額為新台幣 3,000 仟元整。

民國一〇一年： 一月子公司 GOLDSMART HOLDSMART L. L. C. 增資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HKD3,883,800 元。

十月增資發行新股 15,364 仟股（增資後資本額為 12.0364 億元）受讓 GOLDEN DAY HOLDINGS LLC 由自然人股東持有之股權 84.15%，綜合間接持有大陸萬益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41.24% 股權。

十月子公司 WONDERFUL YEAR CO., LTD(BELIZE)辦理清算。

十一月終止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民國一〇二年： 一月間接投資子公司大陸萬益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更名為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四月子公司璋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清算註銷。

五月子公司 CHANG YEE STEEL CO., LTD. (BVI)以美金 1,709,654.89 元受讓 GOLDEN DAY HOLDINGS LLC 由自然人股東持有之股權 15.85%，綜合間接持有大陸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7.77% 股權。

本公司與國內上市公司中鋼、健和興及台商英利公司以資本額新台幣 9.5 億元合資設立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總公司設於台灣，再投資中國長春曉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熱沖壓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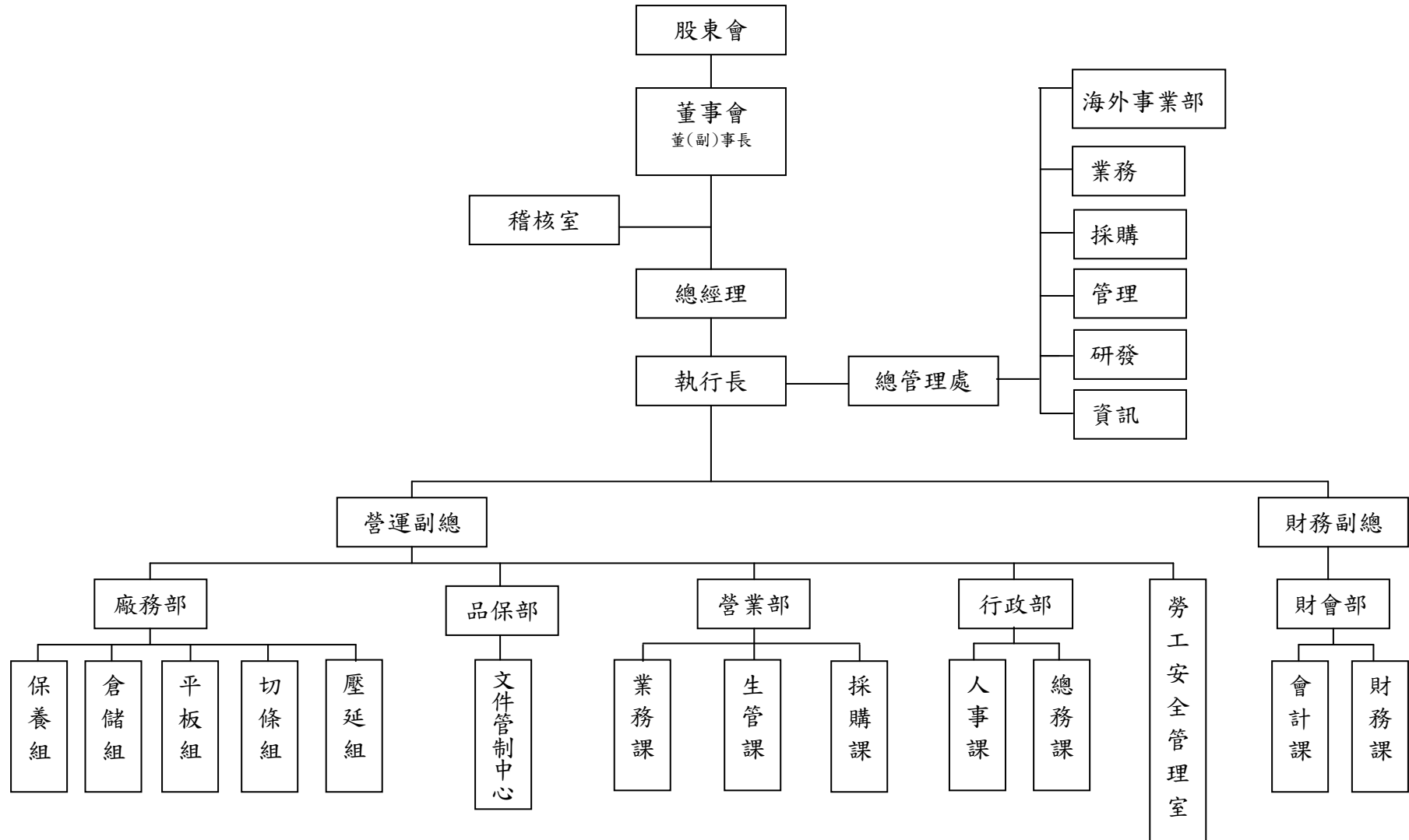
民國一〇三年： 七月通過 SGS ISO 9001:2008 年版國際品質保證認證。

民國一〇四年： 子公司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籌建內高壓及週邊設備產線。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組織部門		職掌
總管理處	海外事業部	海外子公司經營
	業務部	協助集團各子公司業務工作
		開發新客戶
		國際貿易業務
		汽車事業業務
	採購部	新貨源開發
		協助集團各子公司採購工作
		整合集團原物料需求與採購分析
	管理部	董事會議事務業務
		股東會召開等相關業務及股務業務
		公開資訊公告業務
		境外子公司帳務及財務處理
		集團合併帳務處理
研發部	新產品研究、開發之規劃、執行等相關業務	
資訊部	網路	
	企業流程管理系統(eFlow)業務	
	企業資源管理系統(ERP)業務	
稽核室	稽核業務	
	內控(含自評)業務	
財會部	會計課	稅務業務
		普通會計帳務業務
		成本會計帳務業務
		預算編列業務
		工商登記業務
		盤點規劃業務
	財務課	出納業務
		資金調度業務
		證券保管業務
		財務管理業務
營業部	業務課	產品銷售業務
		接單業務
		客戶信用管理業務
		收款業務
		新品開發業務
		貿易接單業務
		進出口業務
	生管課	接單業務
		生產排程業務
		運送安排業務
	採購課	原料採購業務

行政部	總務課	保全業務
		產物保險業務
		物料採購業務
		資產採購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
		環保業務
		外賓接待業務
		函電業務
		會議安排業務
		庶務工作
	人事課	人力招募業務
		教育訓練業務
		人身保險業務
		人事管理(考核)業務
薪資計算業務		
品保部	文件管制中心	文管作業
		品管業務
廠務部	切條組	生產業務
	平板組	製程改善業務
		生產業務
	保養組	保養業務
	倉儲組	倉管業務
壓延組	生產業務	
勞工安全管理室		負責工業安全與衛生之管理作業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 年 04 月 29 日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 任 日期	任期	初次任期 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豪鎰投資 (股)公司	1020625	3年	930628	3,238,020	2.69	3,238,020	2.69	-	-	-	-	-	-	無	無	無
	台灣	豪鎰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雲萬益	1020625	3年	930628	9,824,217	8.16	9,207,717	7.65	3,601,002	2.99	-	-	線西國小畢業 彰一鐵材行業務 璋乙鐵材有限公司董事長 璋鈺有限公司董事長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董事長 LARGE CROWN LIMITED(H.K.)董事長 CHANG YEE STEEL CO., LTD.(B.V.I.) 董事長 GOLDSMART HOLDING L.L.C.(DELAWARE) 總經理 豪鎰投資(股)公司董事	董事 總經理 副總經理 總管理處 副總經理	雲家助 雲財福 雲宏裕 周月煌	兄弟 兄弟 父子 弟媳
副董事長	台灣	宏璋投資 (股)公司	1020625	3年	930628	3,228,970	2.68	3,228,970	2.68	-	-	-	-	-	-	無	無	無
	台灣	宏璋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雲家助	1020625	3年	930628	10,072,953	8.37	9,306,453	7.73	4,709,794	3.91	-	-	線西國小畢業 彰一鐵材行業務 璋乙鐵材有限公司業務 璋鈺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副董事長 宏璋投資(股)公司董事 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GOLDEN DAY HOLDINGS LLC(DELAWARE)之 法人代表	董事長 總經理 總管理處 副總經理	雲萬益 雲財福 周月煌	兄弟 兄弟 弟媳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 任 日期	任期	初次任期 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台灣	晉捷投資 (股)公司	1020625	3年	930628	3,610,934	3.00	3,610,934	3.00	-	-	-	-	-	-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晉捷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雲財福	1020625	3年	930628	11,685,732	9.71	11,454,928	9.52	6,859,816	5.70	-	-	精誠高中畢業 彰一鐵材行董事長 璋乙鐵材有限公司總經理 璋鈺有限公司總經理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總經理 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副董事 長及法人董事代表人 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長、法人董事代表人及總經理 CHUNG MAO TRADING (B.V.I.) CORPORATION 法人 董事代表人 LARGE CROWN LIMITED (SAMOA)董事 長 晉捷投資(股)公司董事 丸一金屬製品(佛山)有限公司董事 健和興端子(股)公司監察人 EVERRICHES ENTERPRISE L.L.C 總經理 STEEL ONE CO., LTD. 董事長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長春峻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監事	董事長 董事 總管理處 副總經理	雲萬益 雲家助 周月煌	兄弟 兄弟 夫妻
董事	台灣	陳昇平	1020625	3年	880825	2,250,430	1.87	2,250,430	1.87	205.536	0.17	-	-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系畢業 臺灣化學纖維(股)公司尼龍事業 部廠長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副總經理 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總經理 及法人董事代表人 LARGE CROWN LIMITED (H.K.)董事 LARGE CROWN LIMITED (SAMOA)董事 丸一金屬製品(佛山)有限公司董事 及總經理 丸一金屬製品(天津)有限公司監事 璋鈺集團執行長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任期 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台灣	趙金和	1020625	3年	931103	7,419,369	6.16	7,419,369	6.16	-	-	-	-	大成高中電子科畢業 凱全鋼鐵機械(股)公司董事長	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董事長 及法人董事代表人 東莞璋德五金製品有限公司董事長 凱全鋼鐵機械(股)公司監察人 MAXCHIEF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 蓋曼群島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賴獻玉	1020625	3年	961009	44,353	0.04	44,353	0.04	38,953	0.03	-	-	中興大學企管系畢業 高捷公司總經理 中鋼構公司總經理 中國鋼鐵(股)公司助理副總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蔡茂寅 (104/5/27 辭任)	1020625	3年	931103	-	-	-	-	-	-	-	-	日本名古屋大學法學博士	國立台灣大學法學院教授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鄭景壬	1020625	3年	880825	334,769	0.28	334,769	0.28	-	-	-	-	加拿大維多利亞大學經濟系畢業 健和興端子(股)公司開發部設 計課長 健和興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管 理部經理 健和興端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健和興端子(股)公司總經理 皇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沅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德陽生物科技創業股份有限公司監 察人 景伶投資公司董事長 Draco k Enterprises, LLC 董事長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春嶼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吳章碧	1020625	3年	961009	7,396,351	6.14	7,396,351	6.14	-	-	-	-	小學畢 振祥鋼鐵機械公司技術人員 凱全鋼鐵機械公司技術人員	凱全鋼鐵機械(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年4月29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2)
豪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雲萬益 15%、雲相貴 19%、雲宏裕 19%、雲麗娟 17%、曹鈴雅 15%、馬秀菊 15%
宏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雲家助 15%、雲玉珍 17.5%、雲淑娟 17.5%、雲琪能 32.5%、雲靖惠 17.5%
晉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雲財福 10%、周月煌 10%、雲敬雯 40%、雲莉婷 4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2、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年4月29日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豪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萬益			✓					✓	✓	✓		✓	✓	0家
宏瑋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家助			✓					✓	✓	✓		✓	✓	0家
晉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財福			✓					✓	✓	✓		✓	✓	0家
陳昇平			✓			✓	✓	✓		✓	✓	✓	✓	0家

趙金和			✓				✓	✓	✓	✓	✓	✓	✓	0 家
賴獻玉			✓	✓	✓	✓	✓	✓	✓	✓	✓	✓	✓	0 家
蔡茂寅	✓	✓	✓	✓	✓	✓	✓	✓	✓	✓	✓	✓	✓	0 家
鄭景壬			✓	✓	✓	✓	✓	✓	✓	✓	✓	✓	✓	0 家
吳章碧			✓	✓	✓		✓	✓	✓	✓	✓	✓	✓	0 家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 年 4 月 29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雲財福	72.01	11,454,928	9.52	6,859,816	5.70	-	-	精誠高中畢業 彰一鐵材行董事長 璋乙鐵材有限公司總經理 璋鈺有限公司總經理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總經理	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及法人董事代表人 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董事代表人及總經理 CHUNG MAO TRADING (B.V.I.) CORPORATION 法人董事代表人 LARGE CROWN LIMITED (SAMOA)董事長 晉捷投資(股)公司董事 丸一金屬製品(佛山)有限公司董事 健和興端子(股)公司監察人 EVERRICHES ENTERPRISE L.L.C 總經理 STEEL ONE CO., LTD. 董事長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長春峻科汽車部件有限公司監事	財務副總	周月煌	夫妻
執行長	台灣	陳昇平	103.02	2,250,430	1.87	205,536	0.17	-	-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系畢業 臺灣化學纖維(股)公司尼龍事業部廠長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副總經理	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總經理及法人董事代表人 LARGE CROWN LIMITED (H.K.)董事 LARGE CROWN LIMITED (SAMOA)董事 丸一金屬製品(佛山)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丸一金屬製品(天津)有限公司監事 璋鈺集團執行長	無	無	無
營運副總經理	台灣	雲宏裕	92.09	2,178,927	1.81	2,680,625	2.23	-	-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畢業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業務 錦繡出版社業務 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副總經理	豪鎰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LARGE CROWN LIMITED (SAMOA)董事 丸一金屬製品(佛山)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營業部 助理副總	黃志助	姻親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財務副總經理	台灣	周月煌	97.03	6,859,816	5.70	11,454,928	9.52	-	-	高商畢 三東毛紡公司會計 春源鋼鐵公司財務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晉捷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總經理	雲財福	夫妻
總管理處業務部助理副總	台灣	黃志助	97.08	242,751	0.20	2,164,472	1.80	-	-	龍華工專工業管理畢業 寶成工業(股)公司企劃專員 臺灣玻璃(股)公司台中廠品管專員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營業部助理副總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總管理處業務部助理副總	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營運副總經理	雲宏裕	姻親
總管理處管理部助理副總	台灣	鄭紹隆	97.08	120,966	0.10	180,924	0.15	-	-	彰化師範大學企業高階管理碩士肄業 僑光商專會計科畢業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副理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財會部助理副總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總管理處管理部助理副總	無	無	無	無
總管理處業務部助理	台灣	陳宗裕	94.06	1,627,311	1.35	-	-	-	-	草屯高中機工科 璋鈺公司副理、經理、協理 璋泰公司業務部副總經理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和美廠協理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總管理處業務部助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管理處 研發部 協理	台灣	樊天榮	104.07	-	-	-	-	-	-	元智大學電機所博士 元智大學製造技術系講師 中山科學研究院材料暨光電研究所副研究員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總管理處研發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台灣	曹靜惠 (104/9/1解任)	98.07	60,045	0.05			-	-	國立台中技術學院應用商學系畢業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稽核主管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台灣	王慧慈	104.09	-	-	-	-	-	-	國立台中技術學院資訊管理系畢業 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銷管課副理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生管課副理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稽核主管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 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註1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	豪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萬益	-	-	-	-	1069	1069	135	211	8.98	9.55	9,370	19,350	343(附註)	343	421	-	421	-	-	-	-	-	-	84.50	159.45	5,214
董事	宏璋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家助																										
董事	晉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財福																										
董事	陳昇平																										
董事	趙金和																										
董事	賴獻玉																										
董事	蔡茂寅(104/5/27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 I	本公司(註9)	所有轉投資事業(註10) J
低於 2,000,000 元	豪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萬益 宏瑋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家助 晉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財福 陳昇平、趙金和、賴獻玉、蔡茂寅	豪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萬益 宏瑋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家助 晉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財福 陳昇平、趙金和、賴獻玉、蔡茂寅	趙金和、賴獻玉、蔡茂寅	賴獻玉、蔡茂寅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豪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萬益 宏瑋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家助 晉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財福 陳昇平	豪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萬益 宏瑋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家助 趙金和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晉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雲財福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陳昇平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9)
		報酬(A) (註2)		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 費用(C)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註5)			
監察人	鄭景壬	-	-	306	306	25	25	2.46%	2.46%	無
監察人	吳章碧	-	-	306	306	25	25	2.46%	2.46%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 2,000,000 元	鄭景壬、吳章碧	鄭景壬、吳章碧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人	2 人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 9)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註 5)		取得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股數 (註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10)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雲財福	6,092	12,521	365	365	535	1,286	782	-	782	-	57.93%	111.45%	-	-	-	-	5,316	
執行長	陳昇平																		
營運副 總經理	雲宏裕																		
財務副 總經理	周月煌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 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所有轉投資事業(註8) E
低於 2,000,000 元	陳昇平、雲宏裕、周月煌	雲宏裕、周月煌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雲財福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雲財福、陳昇平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人	4 人

-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
-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 註 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年4月29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雲財福	—	1,269	1,269	9.46
	執行長	陳昇平				
	營運副總經理	雲宏裕				
	財務副總經理	周月煌				
	總管理處業務部助理副總	黃志助				
	總管理處管理部助理副總	鄭紹隆				
	總管理處業務部協理	陳宗裕				
	總管理處研發部協理	樊天榮				

-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表。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103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4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46.67%	187.62%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本公司給付董監事酬金之政策：依公司章程第二十條「本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議定支給。」

2、本公司給付經理人酬金之政策：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並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104)年度董事會開會 五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豪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雲萬益	5	0	100.00	
董事	宏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雲家助	5	0	100.00	
董事	晉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雲財福	5	0	100.00	
董事	陳昇平	5	0	100.00	
董事	趙金和	3	2	60.00	
董事	賴獻玉	4	0	80.00	
董事	蔡茂寅	0	0	0.00	104/5/27 辭任
監察人	鄭景壬	5	0	100.00	
監察人	吳章碧	0	0	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104)年度董事會開會 五 次(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監察人	鄭景壬	5	0	100.00	
監察人	吳章碧	0	0	0.00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截至目前，尚未訂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本公司目前非屬上市上櫃公司，未來再適時訂定之。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公司對外發表意見之管道，並責成股務單位處理糾紛事宜。	尚無差異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 由股務人員及券商股務代理處理。	尚無差異情形。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 已制定於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當中。	尚無差異情形。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 已制定於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當中。	尚無差異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一) 已制定於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當中。	尚無差異情形。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二) 不適用。	不適用。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三) 不適用。	不適用。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四)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並無利害關係，具有獨立性。	尚無差異情形。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公司對外發表意見之管道，並依內部控制制度遵循。	尚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目前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尚無差異情形。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1. 公司架設之網站，已揭露財務業務之情形。 2. 本公司有關公司治理之資訊，均已適時於資訊觀測站上公告之。	尚無差異情形。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已設立並落實發言人制度，並對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	尚無差異情形。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本公司不定期提供董事、監察人進修課程資訊，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尚無差異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V		本公司每年之內部控制自行評估報告，會對公司治理自我評估，以做為董事及監察人對公司內部控制及公司治理之情形有充份之瞭解，並對缺失或建議事項，後續追蹤及改善。	尚無差異情形。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不適用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p>(一) 本公司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但本公司仍會持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未來亦會視情況訂定相關政策。</p> <p>(二) 本公司未實施社會責任教育訓練課程或宣導。</p> <p>(三) 目前並無專職單位，暫由行政單位兼任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工作。</p> <p>(四) 本公司雖未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未來會視情況訂定相關制度。</p>	<p>惟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V	<p>(一) 本公司生產過程產生之廢鐵，透過廢鐵回收商回收電爐廠再生各類鋼品，降低環保負荷。</p> <p>(二) 本公司雖未建立環境管理制度，但有各單位負責人員監督，對環境管理維護進行持續改善工作。</p> <p>(三) 提倡隨手關燈、無紙化作業，並使用省電燈具。</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依勞動法規規定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提列退休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事項。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設立內部郵件，瞭解雙方想法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 本公司維護兩性工作平等、無歧視之政策，除提供公平就業機會，並設置員工申訴管道。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公司推行5S運動，提供一個整潔的環境，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上所需之安全防護設備，主管及工安單位會定期檢視工作環境。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對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 本公司建立員工溝通交流平台，並定期或不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就勞資互動衍生之管理議題進行溝通。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本公司為加強同仁工作第二專長，定期或不定期舉辦在職教育訓練，以提昇員工專業知職。	尚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	尚無重大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ISO9001：2008年版國際品質標準之規範。	尚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 本公司雖未對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進行評估，也未訂定若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終止或解除契約條款，但本公司有要求供應商提供無有害物質保證之原物料。	尚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條款？		V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 本公司於年報、公開說明書中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捐贈社會救濟金給地方鄉鎮公所幫助貧困家庭、提供良好就業環境留住人才，進而健全家庭生活、促進地方建設。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經SGS ISO 9001:2008年版國際品質保證認證通過，且由品保部負責統籌管理。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之承諾？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期許並要求全體員工包含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等積極落實誠信經營之政策。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另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訂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一) 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尚無重大差異
	V		(二)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要點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尚無重大差異
	V		(三)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均訂有相關之規定。	尚無重大差異
	V		(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V		(五) 本公司不定期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員工及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要點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尚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V	本公司對於已發生之不誠信行為，應責成相關單位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	尚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p>	V		(一) 本公司於年報、公開說明書中揭露誠信經營之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規範。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則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對公司治理之相關規則，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其相關揭露資訊之查詢，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之本公司已公告或申報事項內容。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本公司均本著誠信原則經營，並落實社會責任，期能為股東及員工創造最佳權益。
- 2、本公司每年提供董事及監察人相關專業知識之教育宣導。
- 3、本公司董事出席董事會狀況良好，有關每次之董事會議記錄皆會 e-mail 給各董事及監察人存參。
- 4、本公司董事皆秉持高度之自律，對於有利害關係之議案皆自行迴避，期能朝公司治理方向落實。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詳第 36 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4年第一次董事會	104.03.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本公司103年度決算表冊。 二、本公司103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四、本公司擬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五、召開本公司104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六、本公司銀行融資額度案。 七、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案。 八、本公司擬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九、本公司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十、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管理辦法修訂案。 十一、子公司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十二、子公司CHANG YEE STEEL CO., LTD. (BVI) 資金貸與他人案。
104年股東會	104.06.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案。 二、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04年第二次董事會	104.06.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本公司銀行融資額度案。 二、本公司「會計制度」修訂案。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管理辦法修訂案。 四、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處分案。 五、子公司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案。 六、子公司LARGE CROWN LIMITED (SAMOA)資金貸與他人案。
104年第三次董事會	104.08.0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本公司總管理處研發部樊經理天榮晉升案。 二、本公司銀行融資額度案。 三、本公司為子公司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四、推派子公司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案。 五、子公司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六、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案。
104年第四次董事會(臨時會)	104.09.1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處分案。 二、本公司為子公司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104年第五次董事會	104.12.1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修訂本公司「公司組織圖」。 二、本公司105年度財務預算案。 三、本公司修訂104年度稽核計畫及編製105年度稽核計畫案。 四、本公司銀行融資額度案。 五、解除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六、本公司為子公司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七、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案。 八、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管理辦法修訂案。 九、子公司經理人任命案。 十、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管理辦法修訂案。

105 年第一次 董事會	105.03.28	一、轉投資公司(宏利)擬辦理現金增資案。 二、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三、追認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更名案。 四、本公司 104 年度決算表冊案。 五、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六、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七、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八、召開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九、本公司銀行融資額度案。 十、本公司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十一、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管理辦法修訂案。
-----------------	-----------	---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5年0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曹靜惠	98.06	104.09	因公司內部工作輪調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六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雲萬益

簽章



總經理：雲財福

簽章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註)	楊貞瑜	林明壽	104.01起	事務所內部 行政組織調 整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朝彬	林明壽	102.01-103.12	

註：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事務所（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與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併並更名為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 審計公費	103 審計公費	減少金額	比例	原因
1,824	2,376	552	23%	主係 103 年帳列多提 276 仟元，於 104 年調整，致 104 年較 103 年減少。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04 年 01 月		
更換原因及說明	事務所內部行政組織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情況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主動終止委任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楊貞瑜、林明壽
委任之日	民國 104 年 01 月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9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	豪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雲萬益	—	—	—	—
董事	宏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雲家助	—	—	—	—
董事 (總經理)	晉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雲財福	—	—	—	—
董事	雲萬益	—	—	(350,000)	—
董事	雲家助	—	—	(500,000)	—
董事(總經理)	雲財福	—	—	—	—
董事	趙金和	—	—	—	—
董事	賴獻玉	—	—	—	—
監察人	鄭景壬	—	—	—	—
監察人	吳章碧	—	—	—	—
執行長	陳昇平	—	—	—	—
營運副總經理	雲宏裕	9,000	—	150,000	—
財務副總經理	周月煌	—	—	—	—
總管理處海外事業 部助理副總	黃志助	—	—	—	—
總管理處管理部助 理副總	鄭紹隆	—	—	—	—
總管理處業務部協 理	陳宗裕	—	—	—	—
總管理處研發部協 理	樊天榮	—	—	—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雲財福	11,454,928	9.52	6,859,816	5.70	-	-	雲萬益 雲家助 周月煌 雲敬雯 雲莉婷 薛秀嬌	兄弟 兄弟 配偶 父女 父女 二親等親屬	
雲家助	9,306,453	7.73	4,709,794	3.91	-	-	雲萬益 雲財福 薛秀嬌 周月煌 吳東駿	兄弟 兄弟 配偶 二親等親屬 二親等親屬	
雲萬益	9,207,717	7.65	3,601,002	2.99	-	-	雲家助 雲財福 周月煌 薛秀嬌	兄弟 兄弟 二親等親屬 二親等親屬	
趙金和	7,419,369	6.16	-	-	-	-	-	-	
吳章碧	7,396,351	6.14	-	-	-	-	吳東駿	兄弟	
周月煌	6,859,816	5.70	11,454,928	9.52	-	-	雲財福 雲萬益 雲家助 薛秀嬌 雲敬雯 雲莉婷	配偶 二親等親屬 二親等親屬 二親等親屬 母女 母女	
吳東駿	4,736,214	3.94	3,009,088	2.50	-	-	吳章碧 雲家助 薛秀嬌	兄弟 二親等親屬 二親等親屬	
薛秀嬌	4,709,794	3.91	9,306,453	7.73	-	-	雲家助 雲萬益 雲財福 周月煌 吳東駿	配偶 二親等親屬 二親等親屬 二親等親屬 二親等親屬	
雲莉婷	4,149,280	3.45	-	-	-	-	雲財福 周月煌	父女 母女	
雲敬雯	4,149,279	3.45	-	-	-	-	雲財福 周月煌	父女 母女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 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HANG YEE STEEL CO., LTD (BVI)	15,643	100.00%	-	-	15,643	100.00%
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LARGE CROWN LIMITED. (SAMOA)	6,300	100.00%	-	-	6,300	100.00%
STEEL ONE CO., LTD. (SAMOA)	500	100.00%	-	-	500	100.00%
丸一金屬製品(佛山)有限公司	-	-	-	35.00%	-	35.00%
丸一金屬製品(天津)有限公司	-	-	-	35.00%	-	35.00%
GOLDSMART HOLDING L. L. C. (DELAWARE)	-	72.00%	-	28.00%	-	100.00%
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EVERRICHES ENTERPRISE L. L. C. (DELAWARE)	-	-	-	100.00%	-	100.00%
GOLDEN DAY HOLDINGS LLC (DELAWARE)	-	84.15%	-	15.85%	-	100.00%

註：係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之辦理情形

(一) 股本來源

單位：股、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	其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70.12	1000	2,000	2,000,000	2,000	2,000,000	公司設立資本	無	-
72.02	1000	12,000	12,000,000	12,000	12,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無	-
75.08	10	2,600,000	26,000,000	2,600,000	26,000,000	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無	註一
79.01	10	7,000,000	70,000,000	7,000,000	70,000,000	現金增資 44,000 仟元	無	註二
80.02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註三
80.11	10	15,200,000	152,000,000	15,200,000	152,000,000	現金增資 52,000 仟元	無	註四
81.09	10	19,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	190,000,000	現金增資 38,000 仟元	無	註五
88.05	10	38,000,000	380,000,000	38,000,000	380,000,000	現金增資 133,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57,000 仟元	無	註六
89.06	10	42,940,000	429,400,000	42,940,000	429,400,000	資本轉增資 26,6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22,800 仟元	無	註七
90.06	10	45,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	450,000,000	盈餘轉增資 20,600 仟元	無	註八
92.10	10	49,950,000	499,500,000	49,950,000	499,500,000	現金增資 49,500 仟元	無	註九
93.09	10	61,000,000	610,000,000	61,000,000	610,000,000	現金增資 49,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61,500 仟元	無	註十
94.12	10	65,000,000	650,000,000	65,000,000	650,000,000	盈餘轉增資 40,000 仟元	無	註十一
99.08	10	68,000,000	680,000,000	68,000,000	680,000,000	盈餘轉增資 30,000 仟元	無	註十二
100.04	10	101,700,000	1,017,000,000	101,700,000	1,017,000,000	股權交換 337,000 仟元	無	註十三
100.08	10	105,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0	盈餘轉增資 33,000 仟元	無	註十四
101.09	10	120,364,000	1,203,640,000	120,364,000	1,203,640,000	股權交換 153,640 仟元	無	註十五

註一：75.08.04 七五建三丙第 235610 號

註二：79.01.15 經(79)商字第 136559 號

註三：80.02.23 經(80)商字第 103671 號

註四：80.11.13 經(80)商字第 124210 號

註五：81.09.25 經(81)商字第 119266 號

註六：88.05.25 (88)台財政(一)第 46089 號

註七：89.06.27 (89)台財政(一)第 55034 號

註八：90.06.28 (90)台財政(一)第 141307 號

註九：92.10.07 台財政(一)第 0920147166 號

註十：93.08.12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4980 號

註十一：94.11.11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51964 號

註十二：99.08.06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41256 號

註十三：100.04.18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12973 號

註十四：100.08.08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6683 號

註十五：101.09.26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2997 號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未上市、櫃）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 普通股	120,364,000 股	0	120,364,000 股	

（二）股東結構

105 年 04 月 29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	-	4	349	4	357
持有股數	-	-	10,078,924	110,205,349	79,727	120,364,000
持股比例	0.00%	0.00%	8.37%	91.56%	0.07%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普 通 股

105 年 04 月 29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 999	16	4,155	0.00%
1,000 ~ 5,000	102	223,585	0.19%
5,001 ~ 10,000	73	498,131	0.41%
10,001 ~ 15,000	22	259,732	0.22%
15,001 ~ 20,000	19	328,660	0.27%
20,001 ~ 30,000	17	404,952	0.34%
30,001 ~ 40,000	11	382,536	0.32%
40,001 ~ 50,000	19	813,315	0.68%
50,001 ~ 100,000	23	1,505,748	1.25%
100,001 ~ 200,000	3	419,801	0.35%
200,001 ~ 400,000	13	3,526,437	2.93%
400,001 ~ 600,000	3	1,391,672	1.16%
600,001 ~ 800,000	6	4,481,683	3.72%

800,001 ~ 1,000,000	5	4,463,517	3.70%
1,000,001 以上	25	101,660,076	84.46%
合 計	357	120,364,00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5年04月29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雲財福		11,454,928	9.52%
雲家助		9,306,453	7.73%
雲萬益		9,207,717	7.65%
趙金和		7,419,369	6.16%
吳章碧		7,396,351	6.14%
周月煌		6,859,816	5.70%
薛秀嬌		4,736,214	3.94%
吳東駿		4,709,794	3.91%
雲莉婷		4,149,280	3.45%
雲敬雯		4,149,279	3.45%

(五)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5年04月29日 (註8)	
每股市價(註1)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0.7	20.47	-	
	分 配 後	20.7	(註9)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調整前	120,364	120,364	-	
	加權平均股數-調整後	120,364	(註9)	-	
	每股盈餘-調整前(註3)	0.4	0.11	-	
	每股盈餘-調整後(註3)	0.4	(註9)	-	
每股	現 金 股 利	-	0.25(註9)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股利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無	無	無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5)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註6)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103 年盈餘分派於 104.06.24 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4 年度盈餘分配於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章程訂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等因素訂定。唯本公司目前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如有發放現金股利時，則現金股利總額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實際分派比率，仍依股東會決議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之股利分配情形：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521,916,008
減：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數(註)	(560,250)
減：其他綜合損益結轉保留盈餘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936,501)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13,417,64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1,341,765)
可供分配盈餘	532,495,138
分配項目：	
分配項目：(以 104 年度盈餘先行分配)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 0.25 元)	(30,091,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502,404,138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無重大變動：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依本公司 104 年度第 5 次董事會決議修正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 1%~1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 為董

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差異數將於 105 年度調整當期費用。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分配項目	民國 105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金額
員工酬勞(發放現金)	2,749,997
董事、監察人酬勞(發放現金)	1,374,998

董事會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與帳列費用相同。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並無擬議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情形。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上期並無配發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故不適用。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 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四)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二、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計劃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應詳細說明前開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包括歷次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並應刊載輸入本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無。

(二) 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各種馬口鐵、厚薄鐵板、不定尺板、磨光鐵板、黑皮鐵板等裁剪加工及買賣。
- (2) 各種五金機械、五金零件等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3) 鋼骨結構、鋼板浪板成型產品之買賣。
- (4)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租、出售業務。
- (5) 有關建築材料買賣業務。
- (6) 前各項有關原料、產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 (7)EZ12010 鐵工工程業。
- (8)CN01010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 (9)F105010 家具批發業。
- (10)F205010 家具零售業。
- (11)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12)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公司目前之產品及其比重

主要產品項目	104 年度銷售實績	佔全年度銷售%
裁剪	1,692,614	61.64%
製管	769,131	28.01%
鋼捲	255,547	9.31%
其他	28,538	1.04%
合計	2,745,830	100.00%

3、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本公司新鋼材市場開發計劃，主要分：

(1) 精緻化、細緻化，高表面品級鋼材

配合上游鋼廠，將一般普通鋼材品質提昇，將鋼材厚度、表面亮度、平坦度精緻化處理，符合下游加工產品精緻化、細緻化要求，提高鋼材附加價值。

(2) 特殊尺寸極薄板、高精度鋼板

透過高精密度軋延機，軋延各類鋼材及高精度鋼材，因應特殊客戶需求，將鋼材使用價值提高，區隔市場，提高本公司競爭力。

(3) 高品級特殊鋼材

配合上游鋼廠，開發高品級鋼種，取代進口鋼材，降低下游客戶鋼材成本，增加國際競爭力，如 SK2、SK4、SK5、SAE1065、SCM440、SAE6150 等品級較高

之合金鋼種。

(4) 配合特殊產業開發客制化鋼材

針對特殊產業用料需求，開發專屬用鋼，區隔市場，透過客制化結合上游產業形成緊密供應鏈，如滑軌業、汽車零組件業、手工具業、電子周邊產業。

(5) 將延伸鋼材深加工，擴大鋼鐵產業鏈服務價值，由鋼材供應商，轉為產業價值供應商。

(6) 開發汽車用高級鋼材(管)提昇產品附加價值

未來汽車節能安全要求越來越高，輕量化高強度已成趨勢液壓成型，熱衝壓成型加工技術為未來汽車製造主流。

(二) 集團產業概況：

1、鋼鐵產業的景氣動態

2015 年第一季，國內整體需求疲軟，流通價格倒掛，業者對後市看法不樂觀，市場瀰漫預期跌價心態，盤商庫存壓力漸增，出現低價搶單現象，市場流通價持續探底。

2015 年第二季，熱軋方面，需求不振，僅工具機業、機車零組件業尚穩。進口報價緩跌，鐵礦砂價格小幅回漲，有利扭轉預期跌價心態，惟庫存壓力難解，保守購料加劇市場供需失衡，流行情勢持續下跌。冷軋方面，終端需求偏弱，加上進口報價偏低，預期價格恐尚未探底，補貨意願不高，故冷軋市場仍顯清淡，對後市信心不足，流行情勢再度下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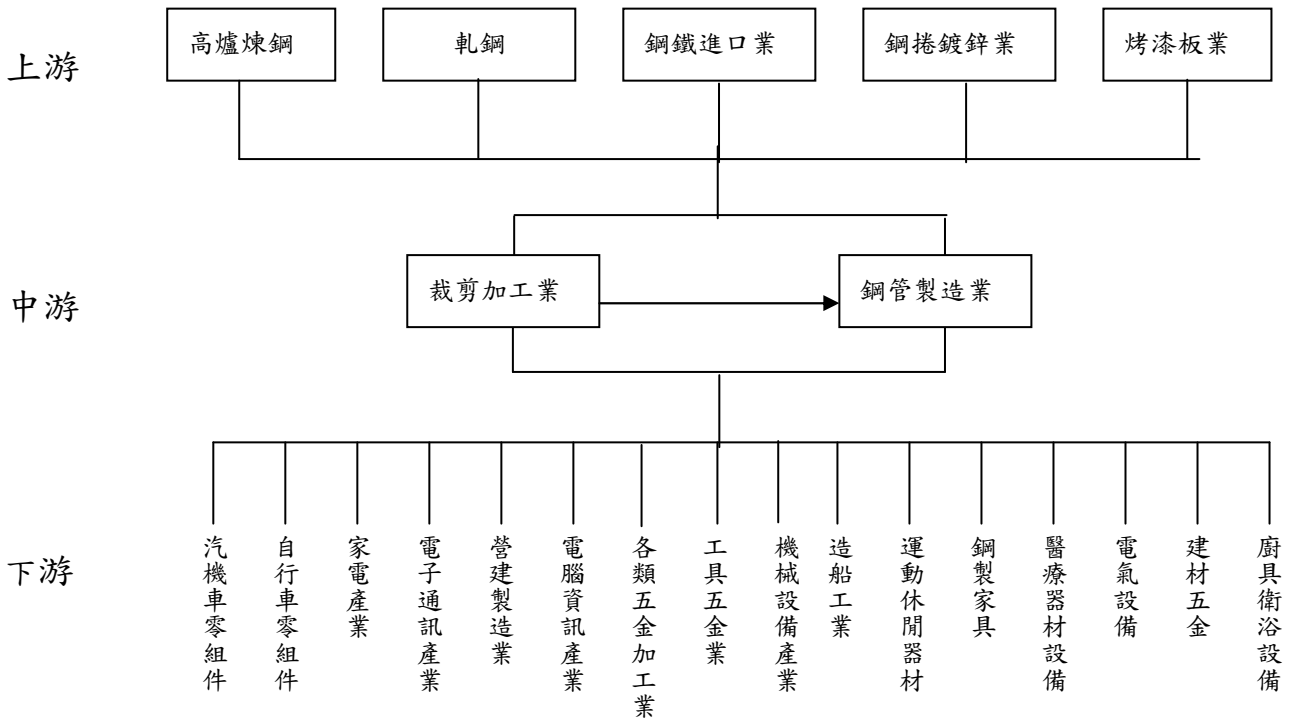
第三季下游需求疲軟及鋼材持續跌價，用鋼產業整體觀望氣氛濃厚，面臨價跌量縮帶來的庫存風險，備貨態度漸趨保守。鐵礦砂行情低檔盤整，但鋼材過剩、歐美的反傾銷控訴不利亞洲鋼材去化，低價鋼材仍積極對台搶市，進口鋼材量增價跌，影響流通價走低。

第四季流行情勢跌勢趨緩，惟鋼市需求持續不振，終端用戶為降低庫存跌價風險，紛採低庫存策略，不願提前備料，僅釋放急單購料需求，加上市場現貨仍然過剩，裁剪買賣業者紛減量因應。

2015 年全球經濟表現疲弱，我國第四季及全年製造業燈號呈現藍燈，基本金屬生產指數衰退 3.5%，鋼鐵及其製品出口減少了 10.9%，景氣呈現緊縮狀態。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主要營業項目為鋼板、鋼捲分條裁剪，接受客戶訂制各類尺寸規格，在鋼鐵產業中屬中游配銷裁剪中心，其上、中、下游支產業關聯圖如下：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發展趨勢

由於鋼鐵其堅硬強韌特性，加上其蘊藏量為所有金屬之冠，開採製造成本低廉，又能回收再製無污染，使得鋼鐵成為地球上無可取代之重要資源，隨著人類科技的發展、煉鋼技術的不斷創新、新材質的鋼材不斷的被研發，並廣泛使用在各種用途，鋼鐵對人類的生活影響與日俱增，也因此全球的用鋼量正逐年增加中。

鋼鐵產品的發展與各地區或國家的經濟發展有非常密切的關聯性，產品的發展會依各區域經濟發展狀況與條件會有明顯不同，在開發中國家或地區，鋼鐵產品則以基礎建設、民生工業用鋼為產品發展方向；在已開發中或高度開發國家或地區，鋼鐵產品的發展則以精密工業或高科技產業用鋼為發展方向。

台灣的鋼鐵產業早已具國際競爭力，加上台灣已從開發中國家邁入已開發國家，因此；台灣鋼鐵產品的需求也正快速的產生質量上的變化，未來台灣鋼鐵產品發展的趨勢將與歐、美、日等高度開發先進國家一致，科技化、精緻化、高品級化、質輕高強度及環保鋼材將是未來發展趨勢。近年來台灣鋼鐵產業，從早期自給不足，需仰賴進口，到目前轉為以外銷出口為主之產業特性所憑藉是具國際競爭之品質，及鋼鐵中下游產業整體競爭能力。

整體而言；全球鋼鐵產品發展趨勢在低階基礎建設泛用型鋼材用量將持續大幅成長，尤其以中國大陸及亞太等新興地區成長最為迅速，而在高階高品級環保鋼材則在歐、美、日等先進國家地區更加被廣泛研發使用。因此未來鋼鐵產品發展將依不同地區及不同經濟發展背景而截然不同，產品品級及市場分隔更為明顯。必須改變過去「以量取勝」觀念，取而代之的是以「高值化」的產

品提高國際及市場競爭力。在地球能源逐日短缺之際，新一代的鋼鐵材料必須具備「高價值」與「多功能性」。高價值意指材料具輕量化、高強度或高耐蝕性等特點。

(2) 產業競爭情形

綜觀國際發展趨勢，針對鋼鐵產業之競爭情形，歸納如下：

<p>優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交期及售後服務上較進口貨佳。 2. 資金充裕，較易籌資改善設備及產能。 3. 下游加工體系完整，市場成長穩定。 4. 大廠產品品質已具國際水準，產能也具經濟規模。 5. 國內供料多能維持一定市場佔有率，掌握市場能力不錯。 6. 政府政策鼓勵高科技產業，如 3C 產業、汽車零配件業、手工業，有利產品級提昇。 	<p>劣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廠商數目多，產能過剩，在提高設備利用率下，彼此削價競爭。 2. 研發及技術能力未能整合，生產效率較低。 3. 國內人工缺乏，人工成本過高。 4. 產品區隔不明顯，競爭激烈。 5. 投資資訊不足，廠家盲目投資。 6. 原物料能源短缺，國際物料能源大漲，生產、營運成本大幅提高。
<p>機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入 WTO 後，有利外銷市場開發，需求潛力大。 2. 隨著亞洲新興國家不斷的崛起，需求大幅增加的推瀾，更有利於使台灣成為鋼材供應中心。 3. 環保及生態意識覺醒，鍍面產品替代石棉瓦、木材等建材，刺激需求成長。 4. 中科、南科等電子廠擴廠工程，以及建築業景氣的逐步回升，將有助於用鋼需求的提高。 5. 兩岸 ECFA 簽訂，加上兩岸關係的和緩，經貿日趨頻繁，有利於鋼鐵市場延伸中國大陸。 	<p>威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國大陸產能大，人工成本低，產能過剩疑慮。 2. 全球資源爭奪，鐵礦砂原料價格高漲，臺灣資源缺乏，將較不利鋼鐵產業發展 3. 下游產業如自行車、嬰兒車、製傘、電扇、製管等業的外移，對於其上游鋼材需求將有減少的隱憂。 4. 世界性新技術(製程)的出現及產能的擴充，將影響現有廠商的競爭優勢。 5. 環保意識覺醒，投資環保設備成本提高。 6. 區域性經貿組織，如東協的成立，將使台灣受迫於非經濟因素之競爭壓力。

綜上所述，顯示我國鋼鐵產業已相當成熟，在國際具一定競爭能力，惟面臨下游產業外移隱憂，中國大陸競爭得威脅，若能加強提昇產品品級，做好產品市

場區隔，未來市場展望非常良好。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熱沖壓

由於熱沖壓為板材深層加工，我集團從事鋼捲裁剪銷售，板材深加工無疑為我集團未來奠定可長可久之發展基石。目前已結合中鋼已具備之(22MnB5) 15B22 錳硼鋼之能力以及英利及健和興在汽車部件開發的共同目標，於台灣合資成立研發中心，並在大陸設廠量產車用熱沖壓部件。

2、內高壓成形

有鑑於未來汽車輕量化趨勢已然確立，實踐輕量化部件的主流量產技術其一為熱沖壓，其二則為內高壓成形。製管為我集團繼裁剪後第二項主流能量，延續深化製管工藝，創造高附加價值產品則非內高壓成形莫屬。研發部已於璋泰廠完成100%集團自有技術之內高壓成形能量籌建，將集團推向全台第一家擁有完全自主設計、生產汽車管內高壓成形部件的公司，目前已投入汽車部件之生產，成為集團永續發展的利器。

3、內刮刀自製開發

我集團製管規模已達一定規模，所用刮刀片及刀架業已達到可自行開發自產自用之階段，經初階段試製開發，已達成刮刀片及刀架之設計製造與理論分析之成果目標，並提供集團各管廠使用。

未來發展將朝向內高壓成形模具及製管模具自立開發方向賡續前進，更加持續關注簡易快速[等體積法液壓成形技術]之發展，適時引進提高同業間的競爭力為後續努力之目標與方向。

(四) 集團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開發高品級產品，中、高碳鋼、SK7、SK5 鋼材及高強度合金鋼市場；配合國內汽車零組件產業、手工業，提昇材料品級如 SAE6150 板材、SCM440 高級鋼種。
- 2、極薄板 0.1~0.25m/m 板材延軋，代工銷售。
- 3、不銹鋼鋼材軋延代工、銷售。
- 4、擴展外銷市場，建立中國大陸、越南及東南亞銷售通路。
- 5、提高高品級鋼品市場銷售比例。
- 6、提高外銷比例，加強鋼品貿易業務
- 7、增加建築鋼材銷售，配合中部中龍鋼廠設立運轉，成為鋼材中部裁剪發貨中心。
- 8、加強汽機車產業鋼材研發及銷售。
- 9、延續鋼材深加工，創造產業鍊附加價值，豐富公司利益。
- 10、活化資產，提高產能利用率，降低庫存，提高存貨週轉率。

二、市場及集團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2015 年全球的經濟成長為 3.0%，世界銀行下修 2016 年全球經濟成長預估至 2.9%，主因新興及開發中國家之經濟不如預期，加上大宗商品價格持續低落，貿易量萎縮及地區性政治危機的拖累。

中國 2015 年經濟成長率下修為 6.9%，今、明兩年則各為 6.7%與 6.5%，主要原因為房地產和製造業的成長放緩。

2015 年全球粗鋼產量 16.23 億噸，減少 2.8%，2016 年可能再行減少 3%(包括大陸鋼廠被迫退場的 4000 萬公噸產能)，大陸鋼廠出口量也可能從 2015 年的 1.12 億公噸下修為 7500~8500 萬公噸。

目前全球鋼鐵市場主要風險，來自於中國大陸需求減弱，受產能過剩與產業結構調整的影響，大陸經濟成長持續趨緩，加上房地產市場景氣不佳，已進入接近零成長階段，未來幾年可能出現鋼鐵需求的負成長。不過中國政府也意識到這種產能過剩的危機，制定淘汰落後產能和影響環境的企業，所謂的供給側結構性改革，預計在未來的 5 年內淘汰 1 億至 1.5 億噸的鋼鐵，如果能嚴格執行管控，對鋼鐵未來是一個利多。

目前世界經濟的變因:1. 全球經濟成長鈍化，大宗物資價格低迷，中國大陸成長減緩及新興國家資金外流等因素，制約經濟成長力道。2. 原物料跌價風險，市場需求減少意味需求降低及新增投資減少，同時帶來大宗物資的跌價風險，像原油、鐵礦砂等都有跌價風險。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主要商品服務為各種鋼板之剪裁加工與銷售，銷售地區以台灣內銷為主，主要客戶遍佈全省，銷售區域以中部為主。未來將積極拓展外銷市場，目前銷售區域結構比例為台灣 45.68%、中國 49.27%、其他地區 5.05%，在結構比例上逐漸分散平均化。未來將以華東、華南、越南、泰國等東協地區為主要外銷拓展區域。

2、市場佔有率

近年來台灣下游製造產業受新興地區及中國大陸低廉勞工及廉價生產成品競爭，迫使產業外移。因此產業升級是台灣產業未來需走的路。高品級化、精緻化、差異化。將朝汽車零組件市場及數位手工具市場開發高品級鋼種，提高產業整體競爭力。

面對未來多變的競爭市場，將不斷創新研發裁剪技術，精研鋼材特性，建立優良之研發團隊，隨時掌握市場需求脈動，結合上下游鋼鐵產業體系提昇鋼鐵產業整體競爭力，使不斷發展前進。以穩健經營、服務至上、品質第一、利益均分、客戶至上為公司長期經營理念，深耕經營並與客戶建立長期合作的夥伴關係。提供客戶最完整、高效能的服務與高品質的商品不斷創新產品價值，提昇產品品級，在高品級市場建立市場口碑，市場佔有率一直領先同業。近年來不斷朝高品級鋼材市場開發，在高級鋼材市場佔有率逐年提高。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裁剪業在整個鋼鐵工業的產銷過程中，係屬中游最末端產業，是鋼鐵業中的服務業，但不同於其他的服務業的是裁剪業有機械及設備，配合客戶種種特定的要求，提供一對一「客制化」、「差異化」的服務，是直接用戶與生產廠商中間的橋樑，是

鋼鐵產業中不可或缺且重要的一環，在鋼鐵供需配銷上扮演最主要角色。

本公司長久以來，全心致力於裁剪本業，不斷更新設備、增加產能，同時將銷售業務推展至海外市場，營運業績年年成長，未來幾年將積極投資中國大陸，除裁剪本業外更朝向制管及管件加工還有鋼製成品加工業發展，在鋼鐵裁剪業建立更完整行銷佈局，結合優勢資源朝鋼製成品製造業發展，達多角化經營。

4、競爭利基

(1) 原料的儲存者

裁剪廠依自己規模大小，來面對 200~1000 家大小不一的下游製造廠儲存原料。因此，裁剪廠需整合客戶的板材、尺寸、數量、用料習慣向上游鋼鐵供應商下單，裁剪業者可以集合各家大小不一的用戶需求，取得較優惠的原料價格，並準備足夠的庫存，以備下游製造廠的需求。

(2) 資訊的傳遞者

上游鋼鐵供應商有新材料、新用途與新的加工方式開發時，上游鋼鐵供應商不可能去面對每一個下游製造廠，以取得客戶的意見與期望，對於種種相關產品特性，也不可能一一面對面的解釋，因此上游鋼鐵供應商將鋼鐵專業新知與變化，透過裁剪廠的溝通與傳達，通常比下游製造廠與上游鋼鐵供應商溝通有效率得多。

(3) 財務的支援者

裁剪廠對上游鋼鐵供應商進貨時，在國內需開立國內信用狀，向海外採購需開立即期信用狀，兩者皆為現金交易。

裁剪廠售予下游製造廠時，收款方式採月結 30 天~120 天不等的交易條件，裁剪廠依不同的產業別及對客戶了解程度訂定不同的交易條件，如台灣的鋼鐵業、裁剪業，交易方式習慣於向下游收取支票，因此，裁剪業者需要有相當金額的自有資金或融資額度，方足以維持本身的營業規模與財務週轉。所以下游製造廠以支票方式付款裁剪業者，可輕鬆的從裁剪業取得原料，這也是急想加入裁剪業的競爭者，一個強而有力的進入障礙。

(4) 供應鏈的支持者

過去台灣下游製造產業，往往以某個固定數量為安全存量，自從台灣的汽車業者受到日本豐田式及時生產管理(Just in Time)影響下，由中心廠商：如中華汽車、裕隆汽車等，要求中衛體系的供貨時間縮短，數量、交貨時需按訂單要求交貨，所以改變了中衛體系向裁剪廠訂貨方式，也以時間、數量為約束，使裁剪業需以更具彈性的方式，來配合客戶的需求，對此，裁剪業的交貨速度及製程彈性對於下游客戶而言極為重要。因此，裁剪業可說是工業轉為配合客戶需求的服務業。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中國大陸鋼鐵需求強勁，兩岸經貿往來密切且熱絡，下游客戶兩岸佈局設

廠，充分發揮分工互補效應，將帶動台灣鋼鐵市場活絡。

- B. 亞太地區、中國大陸、印度、巴西等地區未來經濟將快速發展，國內大建設不斷，鋼鐵需求旺盛，是未來鋼鐵產業成長之主要動力。
- C. 台灣鋼鐵產業極具全球競爭力，加上近年來台商海外大幅度投資設廠，延伸國內鋼鐵市場，長期而言，台灣將成為亞太地區主要鋼品供應中心。
- D. 鋼鐵環保、可充分回收及材料鋼性之不可替代性，在全球能源逐漸短缺、環保意識高漲下，鋼鐵將更為廣泛，使用水泥、木材、塑化等材質將大量被鋼鐵所取代。
- E. 兩岸簽訂 ECFA，增加經貿往來，同時進一步與東協及其他經貿往來國家簽訂 FTA，有助下游客戶接單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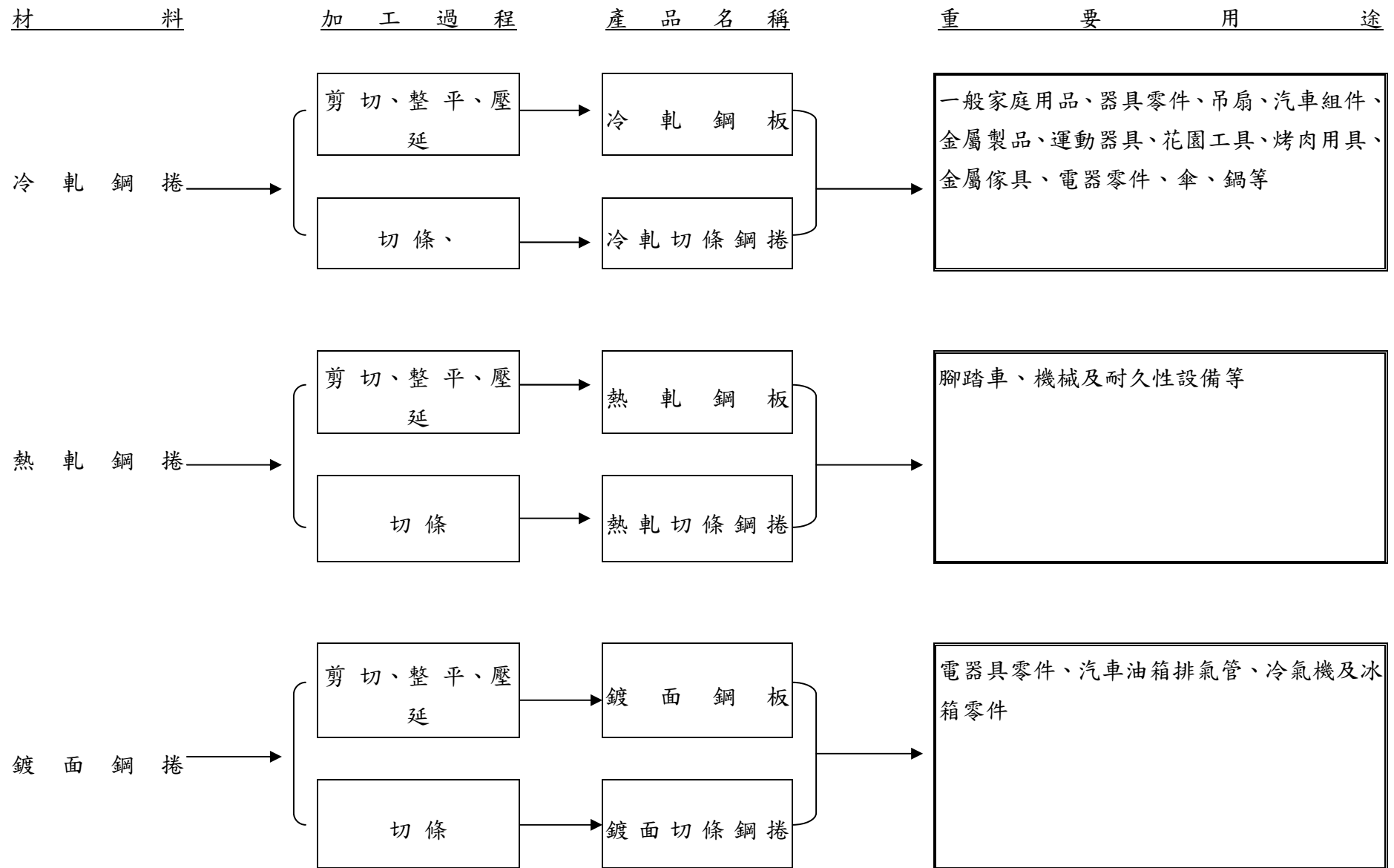
(2) 不利因素

- A. 下游產業產品市場轉換快速，訂單少量多樣需求多變增加營運銷售難度。低階產業持續有外移趨勢，國內市場內需受到影響。
- B. 亞洲鋼鐵產量急速括增，產能存在過剩之虞，貿易自由化鋼材進口關稅取消，外來競爭威脅提高。
- C. 鋼鐵供需嚴重失衡導致市場變化空前激烈，經營方向與策略面臨全新的挑戰，增加經營風險。
- D. 全球能源開採過剩，鐵礦砂、焦煤、原油價格不斷下跌；造成鋼材進價成本降低，當市場需求低迷恐造成價格下跌較不利的處境。
- E. 國際經濟保護措施興起，將影響以外銷導向為主之台灣鋼鐵產業發展。
- F. 東協經濟體逐漸形成，下游加工產業面臨強大競爭壓力。
- G. 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崛起，低廉勞工及生產成本，將影響下游客戶國際接單競爭能力。

(3) 因應對策

- A. 提高產能利用率，降低營運成本，整合生產、銷售、運儲等資源，強化貿易外銷市場，結合海外子公司資源，架構銷售平臺。
- B. 不斷開發高品級鋼材，協助下游產業升級，創造高附加價值產品，提高市場競爭力。
- C. 創造差異化、精緻化、高級化銷售市場，結合下游產業，提昇整體競爭力。
- D. 廣佈銷售據點，以台灣為裁剪發貨中心，建立亞太地區鋼品裁剪供應中心，延深國內鋼鐵市場。
- E. 多角化經營，分散經營風險，延伸鋼品加工製造，產業垂直整合，創造更大附加價值。
- F. 引進最新製程及設備，創造差異，提高鋼製產品附加價值。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材料名稱	主要來源	供應狀況
冷、熱軋鋼捲	中鋼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1、主要進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年				104年				105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1)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537,614	49.71%	無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004,017	45.43%	無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	-
	進貨淨額	3,093,349	100%		進貨淨額	2,209,814	100%		進貨淨額	-	-	-

增減變動原因：主係 104 年全球經濟表現疲弱，致主要客戶需求減少。

註 1：本公司 10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尚無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 2：主要銷貨客戶：未達百分之十。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產量單位:噸;產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裁剪		221,200	59,414	1,227,531	221,200	91,698	1,625,909
製管		36,700	40,469	894,323	36,700	49,363	1,069,520
傢俱		80	61	30,669	0	0	0
其他		1,000	517	207	1,000	1,893	989
合計		258,980	100,461	2,152,730	258,900	142,954	2,696,418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銷量單位:噸;千組 銷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鋼捲		64,224	1,421,396	30,905	185,149	17,988	245,073	480	10,474
裁剪		50,028	1,100,978	370	11,026	83,442	1,562,633	5,509	129,981
製管		30,270	744,017	0	0	31,479	769,131	0	0
其他		7,565	29,998	59	42,913	5,711	21,778	4	6,760
總計		152,087	3,296,389	31,334	239,088	138,620	2,598,615	5,993	147,215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5年4月30日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4 月 30 日
員工人數	男(職員)	83	86	87
	女(職員)	80	71	72
	作業員	258	288	282
	合 計	421	445	441
平 均 年 歲		38.47	37.35	37.78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44	7.92	8.26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24%	0.23%	0.23%
	碩 士	1.19%	1.12%	1.13%
	大 專	34.68%	34.44%	34.56%
	高 中	29.92%	26.56%	21.48%
	高 中 以 下	33.97%	37.65%	42.60%

註1：103年度本公司員工含外籍勞工10人，共計431人

註2：104年度本公司員工含外籍勞工11人，共計456人。

註3：截至105年4月30日本公司員工含外籍勞工11人，共計452人。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由於本公司環保設施完備，人員訓練完善，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污染受主管機關處罰之情事。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提供員工之福利措施如下：

- (1) 為員工投保健保及勞保等福利，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
- (2) 舉辦員工聚餐。
- (3) 每年舉辦年終尾牙聚餐。
- (4) 在職員工均配發工作服、工作褲、安全鞋、安全帽、外套。
- (5) 員工遇有婚、喪、喜、慶依勞基法規定給予休假，另依規定享有特休假。

2、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設有退休制度，並按月以員工薪資總額提撥2%之退休準備金。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為適用本條例之員工，依規定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按月提撥6%勞工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3、其他重要協議：無。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原料採購	中鋼	每季訂約二次	冷軋鋼板、熱軋鋼板、酸洗板等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當年度截至 105年4月30日 財務資料(註3)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	2,226,393	2,274,284	2,399,541	2,313,222	-
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	1,032,443	993,526	1,026,789	1,030,055	-
無形資產		-	-	-	-	3,209	-
其他資產		-	885,176	1,128,644	1,300,940	1,208,131	-
資產總額		-	4,144,012	4,396,454	4,727,270	4,554,617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1,426,540	1,473,922	1,801,148	1,572,486	-
	分配後	-	1,426,540	1,439,722	1,801,148	註1	-
非流動負債		-	548,178	567,478	434,646	518,555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1,974,718	2,041,400	2,235,794	2,091,041	-
	分配後	-	1,974,718	2,007,200	2,235,794	註1	-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2,119,688	2,355,054	2,491,476	2,463,576	
股本		-	1,203,640	1,203,640	1,203,640	1,203,640	-
資本公積		-	380,254	380,463	380,463	380,463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623,986	752,005	763,534	776,016	-
	分配後	-	623,986	717,805	763,534	註1	-
其他權益		-	(88,192)	18,946	143,839	103,457	-
庫存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49,606	-	-	-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	2,169,294	2,355,054	2,491,476	2,463,576	-
	分配後	-	2,169,294	2,320,854	2,491,476	註1	-

註1：民國一〇五年度股東常會尚未召開，盈餘分配案未定。

註2：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財務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本公司截至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尚無當年度最近期之財務報表。

2、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4月30日 財務資料(註3)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	4,004,309	3,791,923	3,535,477	2,745,830	-
營業毛利		-	182,277	249,619	199,242	177,350	-
營業(損)益		-	(54,753)	34,260	(30,411)	(53,64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80,435	133,323	112,604	91,417	-
稅前淨利		-	25,682	167,583	82,193	37,771	-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10,311	126,828	47,702	13,418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	10,311	126,828	47,702	13,418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102,165)	110,217	123,467	(41,318)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1,854)	237,045	171,169	(27,900)	-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8,158	127,101	47,702	13,418	-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7,847)	(273)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71,046)	235,939	171,169	(27,900)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20,808)	1,106	-	-	-
每股盈餘		-	0.17	1.06	0.40	0.11	-

註1：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財務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截至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尚無當年度最近期之財務報表。

(二)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當年度截至 105年4月30日 財務資料(註3)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	771,436	727,622	662,516	550,163	-
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	457,776	380,395	366,239	356,367	-
無形資產		-	-	-	-	1,627	-
其他資產		-	2,339,950	2,739,169	3,036,201	3,007,264	-
資產總額		-	3,569,162	3,847,186	4,064,956	3,915,421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949,626	994,023	1,200,551	998,940	-
	分配後	-	949,626	959,823	1,200,551	註1	-
非流動負債		-	499,848	498,109	372,929	452,905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1,449,474	1,492,132	1,573,480	1,451,845	-
	分配後	-	1,449,474	1,457,932	1,573,480	註1	-
股本		-	1,203,640	1,203,640	1,203,640	1,203,640	-
資本公積		-	380,254	380,463	380,463	380,463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623,986	752,005	763,534	776,016	-
	分配後	-	623,986	717,805	763,534	註1	-
其他權益		-	(88,192)	18,946	143,839	103,457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2,119,688	2,355,054	2,491,476	2,463,576	-
	分配後	-	2,119,688	2,320,854	2,491,476	註1	-

註1：民國一〇五年度股東常會尚未召開，盈餘分配案未定。

註2：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財務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本公司截至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尚無當年度最近期之財務報表。

2、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4月30日 財務資料(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	2,144,652	1,984,702	1,750,315	1,315,364	-	
營業毛利	-	42,244	103,266	82,745	47,059	-	
營業(損)益	-	(51,214)	17,776	(5,920)	(40,49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74,600	137,936	73,513	63,873	-	
稅前淨利	-	23,386	155,712	67,593	23,375	-	
本期淨利(損)		18,158	127,101	47,702	13,4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89,204)	108,838	123,467	(41,318)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1,046)	235,939	171,169	(27,900)	-	
每股盈餘	-	0.17	1.06	0.40	0.11	-	

註1：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財務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截至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尚無當年度最近期之財務報表。

(三)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2)					當年度截至 105年4月30日 財務資料(註3)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2,481,392	2,228,332	-	-	-	-
基金及長期投資		645,620	652,128	-	-	-	-
固定資產		1,060,915	1,037,618	-	-	-	-
無形資產		48,454	44,573	-	-	-	-
其他資產 含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009	182,384	-	-	-	-
資產總額		4,445,390	4,145,035	-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91,152	1,423,310	-	-	-	-
	分配後	1,691,152	1,423,310	-	-	-	-
長期負債		353,642	401,883	-	-	-	-
其他負債		118,232	129,990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63,026	1,955,183	-	-	-	-
	分配後	2,163,026	1,955,183	-	-	-	-
股本		1,050,000	1,203,640	-	-	-	-
資本公積		267,720	380,439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92,783	509,308	-	-	-	-
	分配後	492,783	509,308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5,039	46,817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少數股權		336,822	49,648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82,364	2,189,852	-	-	-	-
	分配後	2,282,364	2,189,852	-	-	-	-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至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一〇二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3：本公司截至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尚無當年度最近期之財務報表。

2、簡明合併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2)					當年度截至 105年4月30日 財務資料(註3)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5,079,510	4,004,309	-	-	-	-
營業毛利		139,755	181,650	-	-	-	-
營業(損)益		(87,087)	(56,395)	-	-	-	-
營業外收入及 利益		134,013	135,954	-	-	-	-
營業外費用及 損失		50,266	55,503	-	-	-	-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3,340)	24,056	-	-	-	-
繼續營業 部門(損)益		(17,065)	8,685	-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17,065)	8,685	-	-	-	-
每股盈餘		0.03	0.15	-	-	-	-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至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一〇二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3：本公司截至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尚無當年度最近期之財務報表。

(四)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2)					當年度截至 105年4月30日 財務資料(註3)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1,038,204	773,373	-	-	-	-	
基金及長期投資	2,067,226	2,337,367	-	-	-	-	
固定資產	482,977	458,033	-	-	-	-	
無形資產	2,119	1,106	-	-	-	-	
其他資產 含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327	1,284	-	-	-	-	
資產總額	3,592,853	3,571,163	-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50,871	947,416	-	-	-	-
	分配後	1,250,871	947,416	-	-	-	-
長期負債	283,000	358,333	-	-	-	-	
其他負債	113,440	125,210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47,311	1,430,959	-	-	-	-
	分配後	1,647,311	1,430,959	-	-	-	-
股本	1,050,000	1,203,640	-	-	-	-	
資本公積	267,720	380,439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92,783	509,308	-	-	-	-
	分配後	492,783	509,308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5,039	46,817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945,542	2,140,204	-	-	-	-
	分配後	1,945,542	2,140,204	-	-	-	-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至民國一〇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一〇二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3：本公司截至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尚無當年度最近期之財務報表。

2、簡明個體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2)					當年度截至 105年4月30日 財務資料(註3)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2,986,784	2,144,652	-	-	-	-
營業毛利		49,035	41,555	-	-	-	-
營業(損)益		(47,061)	(52,945)	-	-	-	-
營業外收入及 利益		81,562	96,072	-	-	-	-
營業外費用及 損失		22,885	21,374	-	-	-	-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1,616	21,753	-	-	-	-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2,485	16,525	-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2,485	16,525	-	-	-	-
每股盈餘		0.03	0.15	-	-	-	-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至民國一〇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一〇二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3：本公司截至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尚無當年度最近期之財務報表。

(五)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會計師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一〇四年度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貞瑜、林明壽	無保留意見 (註3)
一〇三年度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朝彬、林明壽	無保留意見
一〇二年度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朝彬、林明壽	無保留意見 (註2)
一〇一年度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朝彬、楊貞瑜	無保留意見
一〇〇年度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朝彬、楊貞瑜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1)

註1: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故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經委任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2:原委由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朝彬、楊貞瑜會計師辦理簽證、因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行政組織調整，自一〇二年一月起改由邵朝彬、林明壽會計師辦理查核簽證。

註3:原委由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朝彬、林明壽會計師辦理簽證、因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行政組織調整，自一〇四年一月起改由楊貞瑜、林明壽會計師辦理查核簽證，並因與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併更名為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自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4月30日 財務資料(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 結 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7.65	46.43	47.30	45.91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比率	-	263.21	294.16	284.98	289.51	-
償 債 能 力 %	流 動 比 率	-	156.07	154.32	133.22	147.11	-
	速 動 比 率	-	124.21	121.25	105.53	124.20	-
	利息保障倍數	-	1.83	7.24	3.77	2.11	-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4.12	4.46	3.69	2.99	-
	平均收現日數	-	88.59	81.84	98.92	122.07	-
	存貨週轉率(次)	-	8.07	9.23	8.40	7.28	-
	應付週轉率(次)	-	30.17	27.69	23.96	17.11	-
	平均銷貨日數	-	45.23	39.54	43.45	50.1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 率(次)	-	3.84	3.74	3.50	2.67	-
	總資產週轉率(次)	-	0.93	0.89	0.78	0.59	-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	0.24	2.97	1.59	0.89	-
	權益報酬率(%)	-	0.47	5.61	1.97	0.54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	2.13	13.92	6.83	3.14	-
	純 益 率 (%)	-	0.26	3.34	1.35	0.49	-
	每 股 盈 餘 (元)	-	0.17	1.06	0.40	0.11	-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3.75	7.96	-	29.51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76.92	256.80	147.17	215.86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3.81	3.13	-	12.05	-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	(5.07)	10.09	(10.14)	(6.64)	-
	財務槓桿度	-	0.64	4.63	0.51	0.61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償債能力比率變動原因：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104年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2. 獲利能力比率變動原因：主係104年營收下滑，本期獲利較上期減少所致。
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變動原因：主係104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期增加所致。
4. 槓桿度變動原因：主係104年營業利益較上期減少。

註1：民國一〇一一年度至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截至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尚無當年度最近期之財務報表。

2、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4 月 30 日 財 務 資 料 (註2)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 務 結 構 %	負 債 占 資 產 比 率	-	40.61	38.79	38.71	37.08	-
	長 期 資 金 占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比 率	-	572.23	750.05	782.11	818.39	-
償 債 能 力 %	流 動 比 率	-	81.24	73.20	55.18	55.07	-
	速 動 比 率	-	59.07	48.09	36.75	39.55	-
	利 息 保 障 倍 數	-	2.28	10.46	4.78	2.21	-
經 營 能 力	應 收 款 項 週 轉 率(次)	-	4.68	5.45	5.52	4.87	-
	平 均 收 現 日 數	-	77.99	66.97	66.12	74.95	-
	存 貨 週 轉 率(次)	-	7.31	8.23	7.13	6.80	-
	應 付 週 轉 率(次)	-	23.29	20.58	14.17	8.95	-
	平 均 銷 貨 日 數	-	49.93	44.35	51.19	53.68	-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週 轉 率(次)	-	4.56	4.74	4.69	3.64	-
	總 資 產 週 轉 率(次)	-	0.60	0.54	0.44	0.33	-
獲 利 能 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0.51	3.43	1.58	0.73	-
	權 益 報 酬 率(%)	-	0.90	5.68	1.97	0.54	-
	稅 前 純 益 占 實 收 資 本 比 率 (%)	-	1.94	12.94	5.62	1.94	-
	純 益 率 (%)	-	0.85	6.40	2.73	1.02	-
	每 股 盈 餘 (元)	-	0.17	1.06	0.40	0.11	-
現 金 流 量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	-	21.00	6.74	7.67	19.45	-
	現 金 流 量 允 當 比 率 (%)	-	4368.20	573.27	232.22	291.14	-
	現 金 再 投 資 比 率 (%)	-	6.93	2.15	1.84	6.10	-
槓 桿 度	營 運 槓 桿 度	-	(1.42)	6.65	(17.74)	(1.78)	-
	財 務 槓 桿 度	-	0.74	13.47	0.25	0.68	-

註1：民國一〇一一年度至民國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截至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尚無當年度最近期之財務報表。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2)					當年度截至 105年4月30日 財務資料(註3)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66	47.17	-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48.47	249.78	-	-	-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6.73	156.56	-	-	-	-	
	速動比率	107.26	126.89	-	-	-	-	
	利息保障倍數	0.89	1.77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67	4.16	-	-	-	-	
	平均收現日數	78.16	87.74	-	-	-	-	
	存貨週轉率(次)	8.10	8.06	-	-	-	-	
	應付週轉率(次)	17.16	30.17	-	-	-	-	
	平均銷貨日數	45.06	45.29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5.09	3.82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5	0.93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39)	0.20	-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0.78)	0.39	-	-	-	-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8.29)	(4.69)	-	-	-	-
		稅前純益	(0.32)	2.00	-	-	-	-
	純益率(%)	(0.34)	0.22	-	-	-	-	
每股盈餘(元)	0.03	0.15	-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6.25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4.09	96.00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5.38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61)	(4.92)	-	-	-	-	
	財務槓桿度	0.74	0.64	-	-	-	-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至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資料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一〇二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3：本公司截至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尚無當年度最近期之財務報表。

2、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2)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4 月 30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3)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 務 結 構 %	負 債 占 資 產 比 率	45.85	40.07	-	-	-	-	
	長 期 資 金 占 固 定 資 產 比 率	461.42	545.49	-	-	-	-	
償 債 能 力 %	流 動 比 率	83.00	81.63	-	-	-	-	
	速 動 比 率	53.60	59.41	-	-	-	-	
	利 息 保 障 倍 數	1.56	2.20	-	-	-	-	
經 營 能 力	應 收 款 項 週 轉 率 (次)	5.27	4.68	-	-	-	-	
	平 均 收 現 日 數	69.26	77.99	-	-	-	-	
	存 貨 週 轉 率 (次)	7.94	7.31	-	-	-	-	
	應 付 週 轉 率 (次)	13.61	23.30	-	-	-	-	
	平 均 銷 貨 日 數	45.97	49.93	-	-	-	-	
	固 定 資 產 週 轉 率 (次)	6.18	4.68	-	-	-	-	
	總 資 產 週 轉 率 (次)	0.83	0.60	-	-	-	-	
獲 利 能 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0.08	0.46	-	-	-	-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	0.16	0.81	-	-	-	-	
	占 實 收 資 本 比 率 (%)	營 業 利 益	(4.48)	(4.40)	-	-	-	-
		稅 前 純 益	1.11	1.81	-	-	-	-
	純 益 率 (%)	0.08	0.77	-	-	-	-	
每 股 盈 餘 (元)	0.03	0.15	-	-	-	-		
現 金 流 量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	-	21.05	-	-	-	-	
	現 金 流 量 允 當 比 率 (%)	65.85	102.01	-	-	-	-	
	現 金 再 投 資 比 率 (%)	-	6.92	-	-	-	-	
槓 桿 度	營 運 槓 桿 度	(1.80)	(1.35)	-	-	-	-	
	財 務 槓 桿 度	0.69	0.74	-	-	-	-	

註 1：民國一〇〇年度至民國一〇一年度個體財務資料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一〇二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3：本公司截至一〇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尚無當年度最近期之財務報表。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現金流量表、權益變動表等決算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吳章碧



監察人：鄭景壬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19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87 頁至第 149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150 頁至第 220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313,222	2,399,541	(86,319)	(3.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0,055	1,026,789	3,266	0.32
無形資產		3,209	-	3,209	-
其他資產		1,208,131	1,300,940	(92,809)	(7.13)
資產總額		4,554,617	4,727,270	(172,653)	(3.65)
流動負債		1,572,486	1,801,148	(228,662)	(12.70)
非流動負債		518,555	434,646	83,909	19.31
負債總額		2,091,041	2,235,794	(144,753)	(6.47)
股本		1,203,640	1,203,640	-	-
資本公積		380,463	380,463	-	-
保留盈餘		776,016	763,534	12,482	1.63
其他權益		103,457	143,839	(40,382)	(28.0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463,576	2,491,476	(27,900)	(1.12)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2,463,576	2,491,476	(27,900)	(1.12)

註一、應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1、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原因：

(1) 其他權益減少：主係 104 年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記帳貨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所致。

2、影響：無。

3、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差 異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2,745,830	3,535,477	(789,647)	(22.33)
營業毛利	177,350	199,242	(21,894)	(10.99)
營業(損)益	(53,646)	(30,411)	(23,235)	76.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1,417	112,604	(21,187)	(18.82)
稅前淨利	37,771	82,193	(44,422)	(54.0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418	47,702	(34,284)	(71.87)
本期淨利(損)	13,418	47,702	(34,284)	(71.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1,318)	123,467	(164,785)	(133.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900)	171,169	(199,069)	(116.3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418	47,702	(34,284)	(71.8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7,900)	171,169	(199,069)	(116.3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註一：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營業收入：主係 104 年中國大陸粗鋼產能過剩，鋼鐵需求進入低成長期，轉而出口低價鋼材搶市，壓低鋼價走勢，致營業收入減少。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主係 104 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較 103 年減少所致。
- 綜上所述，使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較 103 年減少。

註二：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如變動係由於售價或成本之調整、產銷組合及數量之增減或新舊產品之更替所造成），若營運政策、市場狀況、經濟環境或其他內外因素已發生或預期將發生重大之變動，其事實及影響變動與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註三：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合併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預計 105 年度鋼板銷售量：176,114 噸，係依據合併公司成長目標及預期市場供需情況估計。

三、現金流量：

(一) 現金流量分析

期 初 金 餘 額	現 金 餘 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量	全年現金流出 量	現 金 剩 餘 (不足)餘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33,180	464,054	175,053	308,233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主係 104 年度應收帳款增加，致產生現金流入增加
- (2) 投資活動：主係 104 年度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致 104 年度產生現金流出增加。
- (3) 融資活動：主係 104 年長短期借款減少，致產生現金流入減少。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 (1) 投資計畫：無。
- (2) 理財計劃：無。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 初 金 餘 額	現 金 餘 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 流 量	預計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餘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08,233	613,733	163,530	471,763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仟元

計 劃 項 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內高壓成形設備及週邊設備	自有資金	105.06	CNY 12,400	CNY2,400	CNY 7,775	CNY 1,948	CNY 277
鋼捲自動分條機 KC140B 及雙刀座交 換式 KC260	銀行借款	105.03	TWD 34,000		TWD 31,600	TWD2,400	
飛剪式鋼板整平裁 剪機	銀行借款	105.08	TWD 11,500		TWD 3,450	TWD8,050	

(二) 預期可能產生收益：

1. 增購內高壓成形設備及週邊設備預期可能產生收益：

符合汽車未來市場設計與生產趨勢朝向輕量化、高強度部件為主軸，可精簡工序，使公司成為汽車零部件產業領導性，並能因應節能降耗之環保效果

2. 增購鋼捲自動分條機及雙刀座交換式、整平裁剪機預期可能產生收益：

汰舊換新，提昇產品品質及效率，以提高公司整體競爭力。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項目	說明	本期(損)益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USD (2,338)	多角化經營、分散投資風險	市場價格競爭，接單量未達預期	增加汽車零配件市場接單份額	-
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HKD 7,342	分散投資風險	汽車零部件銷售量成長。	-	-
丸一金屬製品(佛山)有限公司		USD 9,277	分散投資風險	大陸汽車零件市場活絡獲利增長	-	-

(二)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下列事項：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1) 利率風險：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部分風險由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合併公司可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管理利率風險。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2,638 仟元及 3,391 仟元。

(2) 匯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外幣資產及外幣負債避險及遠期外匯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管理風險。合併公司為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在所有其他變動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4,490 仟元或 5,073 仟元。

(3) 通貨膨脹：根據 104 年度台灣主計處發佈台灣地區及中國國家統計局發佈中國地區的通貨膨脹率分別平均約為-0.31%及 1.4%，在全球經濟景氣復甦力道趨緩，此通貨膨脹率對合併公司營運及獲利並無重大影響。

2. 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評估各家銀行之融資條件與成本，以降低資金成本。

(2) 匯率：無。

(3) 通貨膨脹：無。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105年研發費用6,602仟元。

(四)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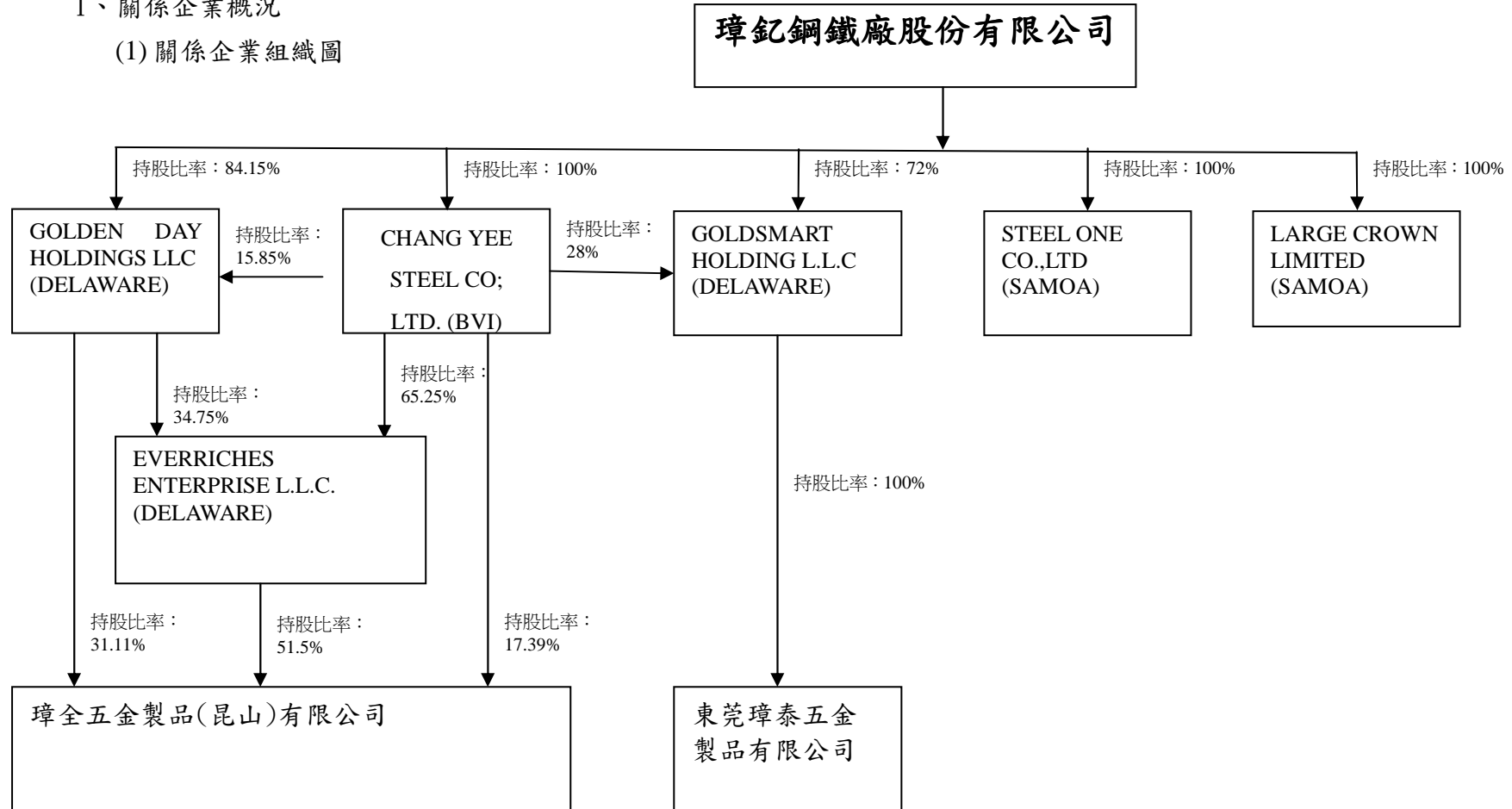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CHANG YEE STEEL CO., LTD. (BVI)	1998. 12. 16	AKARA BUILDING 24 DE CASTRO STREET WICKHAMS CAY I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15, 643 (NT513, 481)	貿易及控股
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1998. 09. 30	江蘇省昆山市經濟技術開發區洪湖路 1188 號	USD 20, 827 (NT683, 646)	生產及銷售辦公家具及五金件
STEEL ONE CO., LTD. (SAMOA)	2010. 04. 01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USD 500 (NT16, 413)	貿易
GOLDEN DAY HOLDINGS LLC(DELAWARE)	2006. 01. 05	Suite 806, 1220 N. Market Street, Wilmington, DE 19801, County of New Castle, Delaware, U. S. A.	USD9, 112 (NT299, 101)	貿易及控股
LARGE CORWN LIMITED(SAMOA)	2003. 02. 28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USD6, 300 (NT206, 798)	貿易及控股
GOLDSMART HOLDING L. L. C. (DELAWARE)	2005. 12. 01	Suite 806, 1220 N. Market Street, Wilmington, DE 19801, County of New Castle, Delaware, U. S. A.	HKD147, 630 (NT625, 213)	貿易及控股
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1993. 07. 27	廣東省東莞市清溪鎮新金山工業區	HKD213, 820 (NT905, 528)	生產及銷售家具、自行車等配套用五金項目
EVERRICHES ENTERPRISE L. L. C. (DELAWARE)	2003. 04. 22	Suite 806, 1220 N. Market Street, Wilmington, DE 19801, County of New Castle, Delaware, U. S. A.	USD10, 728 (NT352, 147)	控股

註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2：各關係企業設有工廠，且該工廠產品之銷售值超過控制公司營業收入百分之十者，應加列工廠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該工廠主要生產產品項目。

註3：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企業名稱及地址得以英文表示，設立日期亦得以西元日期表示，實收資本額並得以外幣表示（但應加註報表日之兌換率）。

104年12月31日台幣兌美元 32.825：1

104年12月31日台幣兌港幣 4.235：1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持股100%之 CHANG YEE STEEL CO., LTD. (BVI) 及綜合持股100%之 GOLDEN DAY HOLDINGS LLC (DELAWARE)，綜合間接投資大陸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EVERRICHS ENTERPRISE L. L. C. (DELAWARE) 之控股公司，被投資公司經營業務涵蓋生產各類電子專用設備、工模具、辦公家具及鋼結構的計算機輔助設計、開發；高檔建築五金件、水暖器材的開發、生產；生產及加工汽機車、自行車、運動器材等焊管件及配件，加工裁剪鋼板、鐵件；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修繕服務；並積極佈局汽車部件市場，增加切、彎、沖、焊、擴、縮等設備，與內高壓成形管件生產，發展未來汽車輕量化技術。

本公司綜合持股100%之 GOLDSMART HOLDING L. L. C. (DELAWARE)，間接投資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璋泰公司經營生產及銷售家具、自行車等配套用五金項目。

本公司持股100%之 LARGE CORWN LIMITED (SAMOA)，間接投資大陸九一金屬製品(佛山)有限公司經營生產建築、構造、配套用高檔建築五金件。

本公司持股100%之 STEEL ONE CO., LTD. (SAMOA)，主係經營辦公用椅及鋼材等相關貿易。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CHANG YEE STEEL CO., LTD. (BVI)	董 事 長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代表人：雲萬益	15,642,702 股	100%
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雲財福	-	100%
	總 經 理	雲財福		
	董 事	雲財福、雲家助、黃志助		
STEEL ONE CO., LTD. (SAMOA)	董 事 長	雲財福	500,000 股	100%
GOLDEN DAY HOLDINGS LLC (DELAWARE)	董 事	璋鈺鋼鐵廠(股)公司代表人：雲家助	-	100%
LARGE CORWN LIMITED (SAMOA)	董 事	雲財福、陳昇平、雲宏裕	6,300,000 股	100%
GOLDSMART HOLDING L. L. C. (DELAWARE)	總 經 理	雲萬益	-	100%
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趙金和	-	100%
	總 經 理	陳昇平		
	董 事	趙金和、雲財福、陳昇平、雲宏裕、吳東駿		
EVERRICHES ENTERPRISE L. L. C. (DELAWARE)	總 經 理	雲財福	-	100%

2、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如下：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幣別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稅後)	(元)
CHANG YEE STEEL CO., LTD. (BVI)	USD	15,643	22,141	1,001	21,140	330	16	(981)	不適用
	NTD	513,481	726,790	32,878	693,912	10,477	522	(31,147)	
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USD	20,827	37,815	20,397	17,418	14,333	(1,401)	(2,338)	不適用
	NTD	683,646	1,241,269	669,532	571,737	454,915	(44,466)	(74,194)	
STEEL ONE CO., LTD. (SAMOA)	USD	500	981	254	727	213	(89)	(11)	不適用
	NTD	16,413	32,220	8,347	23,873	6,758	(2,831)	(358)	
GOLDEN DAY HOLDINGS LLC(DELAWARE)	USD	9,112	8,536	0	8,536	0	0	(1,146)	不適用
	NTD	299,101	280,187	0	280,187	0	0	(36,360)	
LARGE CORWN LIMITED(SAMOA)	USD	6,300	25,582	0	25,582	0	(1)	3,085	不適用
	NTD	206,798	839,718	0	839,718	0	(32)	97,926	
GOLDSMART HOLDING L. L. C(DELAWARE)	HKD	147,630	293,326	924	292,402	0	(7)	10,600	不適用
	NTD	625,213	1,242,236	3,915	1,238,321	0	(30)	43,392	
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HKD	213,820	291,313	12,417	278,896	231,815	7,932	7,342	不適用
	NTD	905,528	1,233,711	52,586	1,181,125	948,965	32,471	30,057	
EVERRICHES ENTERPRISE L. L. C. (DELAWARE)	USD	10,728	8,970	0	8,970	0	0	(1,204)	不適用
	NTD	352,147	294,440	0	294,440	0	0	(38,214)	

註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2：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104年12月31日台幣兌美元 32.825：1

104年12月31日台幣兌港幣 4.235：1

104年平均匯率台幣兌美元 31.738988：1

104年平均匯率台幣兌港幣 4.093632：1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暨公司聲明書：除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詳見第150頁至220頁)外，其餘無。

(三)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12月31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12月31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楊貞瑜



會計師：林明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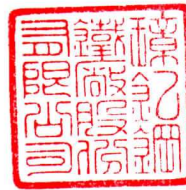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01113號

中華民國 105 年 03 月 28 日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04.12.31		103.12.31(重編後)		103.1.1(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7,342	3	\$ 61,271	2	\$ 129,409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八	101,066	3	132,896	3	138,034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七	126,775	3	179,057	4	183,918	5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七	14,222	-	44,106	1	11,649	-
130X	存 貨	六(五)	153,916	4	219,260	5	248,402	7
1410	預付款項		1,160	-	2,033	-	1,240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六)、八	25,446	1	23,806	1	14,88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6	-	87	-	8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50,163	14	662,516	16	727,622	19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145,348	4	145,348	4	2,84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2,679,553	68	2,745,151	67	2,519,552	6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七	356,367	9	366,239	9	380,395	1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177,052	5	143,700	4	144,391	4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1,627	-	-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	5,311	-	2,002	-	72,378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65,258	86	3,402,440	84	3,119,564	81
1XXX	資產總計		\$ 3,915,421	100	\$ 4,064,956	100	\$ 3,847,18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八	\$ 786,130	20	\$ 832,956	21	\$ 844,715	2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四)	24,967	1	24,989	1	-	-
2150	應付票據	六(十五)	132,309	3	136,303	3	86,429	2
2170	應付帳款		7,971	-	6,814	-	5,810	-
2219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六)、七	25,258	1	22,470	1	23,934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4,081	-	7,965	-	1,482	-
2310	預收款項		2,823	-	3,108	-	5,36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十七)、八	14,811	-	165,387	4	25,789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90	-	559	-	49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98,940	25	1,200,551	30	994,023	2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八	232,216	6	150,000	4	314,211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35,948	4	139,610	3	103,135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八)	81,771	2	80,349	2	78,510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970	-	2,970	-	2,8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52,905	12	372,929	9	498,656	13
2XXX	負債總計		1,451,845	37	1,573,480	39	1,492,679	39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1,203,640	31	1,203,640	30	1,203,640	31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380,463	10	380,463	9	380,463	10
3300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7,853	3	123,082	3	110,423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4,326	3	114,326	3	114,326	3
3350	未分配盈餘		533,837	14	526,126	13	526,709	14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03,457	2	143,839	3	18,946	-
3XXX	權益總計		2,463,576	63	2,491,476	61	2,354,507	6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915,421	100	\$ 4,064,956	100	\$ 3,847,186	1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04年度		103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六(二十二)、七	\$ 1,315,364	100	\$ 1,750,31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三)	(1,268,305)	(96)	(1,667,570)	(95)
5900	營業毛利		47,059	4	82,745	5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32,272)	(3)	(35,299)	(2)
6200	管理費用		(49,671)	(4)	(47,565)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14)	-	(5,80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7,557)	(7)	(88,665)	(5)
6900	營業淨損		(40,498)	(3)	(5,92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七	18,155	1	14,94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2,780)	-	1,33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19,057)	(1)	(17,894)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7,555	5	75,126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3,873	5	73,513	4
7900	稅前淨利		23,375	2	67,593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9,957)	(1)	(19,891)	(1)
8200	本期淨利		13,418	1	47,702	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八)	(1,128)	-	(1,71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二十七)	192	-	29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48,653)	(4)	150,473	9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二十七)	8,271	1	(25,580)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1,318)	(3)	123,467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900)	(2)	\$ 171,169	10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750	基 本		\$ 0.11		\$ 0.40	
9850	稀 釋		\$ 0.11		\$ 0.4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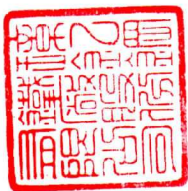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203,640	\$ 380,463	\$ 110,423	\$ 114,326	\$ 526,709	\$ 18,946	\$ 2,354,507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2,659	-	(12,659)	-	-
現金股利—每股0.28元	-	-	-	-	(34,200)	-	(34,200)
103年度淨利	-	-	-	-	47,702	-	47,702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26)	124,893	123,467
103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1,203,640	380,463	123,082	114,326	526,126	143,839	2,491,476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771	-	(4,771)	-	-
104年度淨利	-	-	-	-	13,418	-	13,418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36)	(40,382)	(41,31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203,640	\$ 380,463	\$ 127,853	\$ 114,326	\$ 533,837	\$ 103,457	\$ 2,463,576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3,375	\$ 67,59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5,340	17,294
攤銷費用	236	156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400)	-
利息費用	19,057	17,894
利息收入	(2,132)	(763)
股利收入	(1,497)	(1,26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67,555)	(75,12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	31,930	5,238
應收帳款	52,582	4,761
其他應收款	(1,285)	(1,096)
存貨	65,344	29,142
預付款項	873	(793)
其他流動資產	(149)	(6)
應付票據	(3,994)	49,874
應付帳款	1,157	1,004
其他應付款	1,579	(1,442)
預收款項	(285)	(2,261)
其他流動負債	31	-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94	122
營運產生之現金	134,501	110,322
收取之利息	2,266	600
收取之股利	85,997	1,260
支付之利息	(19,439)	(17,927)
支付之所得稅	(9,040)	(2,2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4,285	92,033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71,25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493)	(2,4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9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030)	-
取得無形資產	(1,863)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1,034	(31,19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640)	(8,91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309)	(1,0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301)</u>	<u>(114,83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46,826)	(11,759)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25,000
舉借長期借款	107,300	2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75,387)	(254,613)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234
支付之股利	-	(34,2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4,913)</u>	<u>(45,33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6,071	(68,1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271	129,4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7,342</u>	<u>\$ 61,271</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予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70年12月，登記地址為彰化縣伸港鄉新港村新港路60-2號，主要經營冷軋、熱軋、鍍鋅、烤漆等鐵板之裁剪、加工買賣及家具、裝設品之製造批發零售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88年5月25日經核准公開發行。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5年3月28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及民國103年8月1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29342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IFRSs」)編製財務報告。

除下列說明者外，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3層級揭露，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衡量規定自民國104年起推延適用，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並已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之相關揭露。

3.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

同基礎分組。

本公司適用上述修正編製綜合損益表，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等。本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亦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民國104年首次適用修訂後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本公司於編製民國104年度財務報告時，選擇不揭露民國103年度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首次適用2013年版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時，因追溯適用致民國103年12月31日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調整說明如下：

本期影響彙總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104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 2
資產增加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 13
負債增加	\$ 13
保留盈餘減少	\$ 11
權益減少	\$ 11
綜合損益之影響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成本增加	\$ (4)
營業費用增加	(9)
所得稅費用減少	2
本期淨利減少	(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	\$ (11)
淨利增加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1)

綜合損益之影響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綜合損益總額增加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1)
-------	----	------

前期影響彙總如下：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重編後金額
<u>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u>			
<u>103年12月31日</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9,674	\$ 675	\$ 80,34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9,725	(115)	139,610
負債影響		\$ 560	
保留盈餘	\$ 764,094	\$ (560)	\$ 763,534
權益影響		\$ (560)	
<u>103年1月1日</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7,850	\$ 660	\$ 78,5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3,248	(113)	103,135
負債影響		\$ 547	
保留盈餘	\$ 752,005	\$ (547)	\$ 751,458
權益影響		\$ (547)	
<u>綜合損益之影響</u>			
<u>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u>			
營業成本	\$ (1,667,568)	\$ (2)	\$ (1,667,570)
營業費用	(88,660)	(5)	(88,665)
所得稅費用	(19,892)	1	(19,891)
本期淨利	47,708	(6)	47,702
	123,474	(7)	123,4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1,182	(13)	171,169
淨利影響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47,708	\$ (6)	\$ 47,702
綜合損益總額影響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71,182	\$ (13)	\$ 171,169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修正推延適用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A.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B.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

信用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解釋。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部分皆表達為籌資活動。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該修正闡明，本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本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本公司應考量本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法編製附註。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6.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訂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之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2.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表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本公司在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本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1.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承擔者。

(3)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報導期間結束日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七) 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1)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2)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放款及應收款

針對某些種類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金額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

- (4)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價值。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金融資產除列：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成本依移動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超過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全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投資關聯企業

- (1)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
- (2)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個體。而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 (3) 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及資產與負債係按權益法納入本財務報告。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帳面金額則依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予以調整。此外，本公司亦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
- (4) 取得成本超過於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部分，係認列為商譽，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中。若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部分，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 (5)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將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之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 (6) 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發行之新股，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7)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其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本財務報告。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建築物	5年至40年
機器設備	3年至20年
其他設備	2年至20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

1.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2.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20年至40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3.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且對於符合要件資產尚包括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之金額。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4.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五) 租 賃

1. 出 租

-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2. 承 租

-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於營業租賃下本公司為承租人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成本依3~6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一年度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

之帳面金額為限。

(十八)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除役負債、虧損性合約及併購交易產生之或有負債及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若負債準備係依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報導期間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資產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二十一）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

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 (1)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 (2)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 (1)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惟若應提供之勞務中，某特定工作項目遠較其他工作項目重要時，則收入應遲延至該特定工作項目完成時認列。
- (2)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3)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 (4)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的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三)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本公司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係依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應收款項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評估認為尚未發生減損，應仍可回收其金額。此減損評估可能因為外界環境或客戶信用品質發生改變，而產生重大變動。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以直線法平均攤銷，本公司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及殘值，如相關估計有重大改變時，則於改變當期及以後年度調整。

(五)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六)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08	\$ 207	\$ 24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6,394	61,064	129,160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 之定期存款	40,440	-	-
合 計	\$ 127,342	\$ 61,271	\$ 129,409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應收票據—因營業產生	\$ 101,566	\$ 133,496	\$ 138,734
減：備抵呆帳	(500)	(600)	(700)
淨 額	\$ 101,066	\$ 132,896	\$ 138,034

(三)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128,627	\$ 181,723	\$ 186,818
應收帳款—關係人	848	334	-
減：備抵呆帳	(2,700)	(3,000)	(2,900)
淨 額	\$ 126,775	\$ 179,057	\$ 183,918

1.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係符合依據交易客戶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15至120天。

2. 應收票據及帳款以逾期天數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未逾期亦未減損	\$ 227,022	\$ 310,039	\$ 293,621
已逾期但未減損			
60天內	1,916	3,288	29,828
61至180天	-	123	-
合 計	\$ 228,938	\$ 313,450	\$ 323,449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開應收款項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評估認為尚未發生減損，應仍可回收其金額。

3. 備抵呆帳變動：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個別 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 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 計	個別 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 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 計
期初餘額	\$ 2,103	\$ 1,497	\$ 3,600	\$ 2,103	\$ 1,497	\$ 3,600
減損損失迴轉	-	(400)	(400)	-	-	-
期末餘額	\$ 2,103	\$ 1,097	\$ 3,200	\$ 2,103	\$ 1,497	\$ 3,600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經判斷已減損應收帳款認列之備抵呆帳金額均為2,103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現值之差額。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齡區間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逾 期			
360天以上	\$ 2,103	\$ 2,103	\$ 2,103

4.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其他應收款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1,723	\$ 42,209	\$ 9,728
應收進貨折讓款	2,364	1,895	1,788
其 他	135	2	133
合 計	\$ 14,222	\$ 44,106	\$ 11,649

(五)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製 成 品	\$ 5,947	\$ 8,946	\$ 13,827
在 製 品	16,663	19,501	14,989
原 料	131,058	190,490	219,109
商 品	248	323	477
合 計	\$ 153,916	\$ 219,260	\$ 248,402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000	\$ -
存貨盤虧	8	6
合 計	\$ 5,008	\$ 6

2.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受限制資產	\$ 25,446	\$ 23,806	\$ 14,889

受限制資產係備償戶存款，請參閱附註八。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2,848	\$ 2,848	\$ 2,848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42,500	142,500	-
合 計	\$ 145,348	\$ 145,348	\$ 2,848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	帳面金額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投資子公司			
CHANG YEE STEEL CO., LTD. (以下簡稱 CYS(BVI))	\$ 688,594	\$ 734,284	\$ 714,532
GOLDSMART HOLDING L. L. C. (以下簡稱 GOLDSMART)	891,590	878,309	814,921
LARGE CROWN LIMITED (以下簡稱 LARGE CROWN)	839,718	836,877	691,999
STEEL ONE CO., LTD. (以下簡稱 STEEL ONE)	23,873	23,376	25,598
GOLDEN DAY HOLDINGS LLC (以下簡稱 GOLDEN DAY)	235,778	272,305	272,502
合 計	<u>\$ 2,679,553</u>	<u>\$ 2,745,151</u>	<u>\$ 2,519,552</u>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投資子公司			
CYS(BVI)	100.00%	100.00%	100.00%
GOLDSMART	72.00%	72.00%	72.00%
LARGE CROWN	100.00%	100.00%	100.00%
STEEL ONE	100.00%	100.00%	100.00%
GOLDEN DAY	84.15%	84.15%	84.15%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之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 民國104及103年度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3. 本公司透過子公司CYS(BVI)間接持有GOLDSMART 28%股權及GOLDEN DAY 15.85%股權，合計直接及間接持股均為100%。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土 地	\$ 235,934	\$ 271,037	\$ 271,037
房屋及建築物	102,662	124,440	124,159
機器設備	237,817	226,714	226,714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其他設備	\$ 28,409	\$ 27,244	\$ 27,128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22,631	-	-
成本合計	627,453	649,435	649,038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271,086)	(283,196)	(268,643)
合 計	\$ 356,367	\$ 366,239	\$ 380,395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總計
成 本						
104. 1. 1餘額	\$ 271,037	\$ 124,440	\$ 226,714	\$ 27,244	\$ -	\$ 649,435
增 添	-	1,105	1,321	239	34,125	36,790
處 分	-	(281)	(786)	-	-	(1,067)
重分類(註)	(35,103)	(22,602)	10,568	926	(11,494)	(57,705)
104. 12. 31餘額	\$ 235,934	\$ 102,662	\$ 237,817	\$ 28,409	\$ 22,631	\$ 627,45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 1. 1餘額	\$ (12,840)	\$ (46,762)	\$ (204,473)	\$ (19,121)	\$ -	\$ (283,196)
折舊費用	-	(4,138)	(7,734)	(2,203)	-	(14,075)
處 分	-	281	786	-	-	1,067
重分類(註)	12,840	12,278	-	-	-	25,118
104. 12. 31餘額	\$ -	\$ (38,341)	\$ (211,421)	\$ (21,324)	\$ -	\$ (271,086)

成 本

103. 1. 1餘額	\$ 271,037	\$ 124,159	\$ 226,714	\$ 27,128	\$ -	\$ 649,038
增 添	-	281	-	2,166	-	2,447
處 分	-	-	-	(2,050)	-	(2,050)
103. 12. 31餘額	\$ 271,037	\$ 124,440	\$ 226,714	\$ 27,244	\$ -	\$ 649,43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1. 1餘額	\$ (12,840)	\$ (42,326)	\$ (194,766)	\$ (18,711)	\$ -	\$ (268,643)
折舊費用	-	(4,436)	(9,707)	(2,460)	-	(16,603)
處 分	-	-	-	2,050	-	2,050
103. 12. 31餘額	\$ (12,840)	\$ (46,762)	\$ (204,473)	\$ (19,121)	\$ -	\$ (283,196)

註：重分類係土地轉列投資性不動產22,263仟元、建築物轉列投資性不動產10,324仟元。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

(十) 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	\$ 210,766	\$ 153,061	\$ 153,061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	2,030	-	-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成本合計	\$ 212,796	\$ 153,061	\$ 153,061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35,744)	(9,361)	(8,670)
淨 額	\$ 177,052	\$ 143,700	\$ 144,391

	104年度		103年度	
成 本				
期初餘額	\$	153,061	\$	153,061
增 添		2,030		-
重 分 類		57,705		-
期末餘額	\$	212,796	\$	153,061

	104年度		103年度	
累計折舊及減損				
期初餘額	\$	(9,361)	\$	(8,670)
折舊費用		(1,265)		(691)
重 分 類		(25,118)		-
期末餘額	\$	(35,744)	\$	(9,361)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為第三等級。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605,506仟元、364,595仟元及246,088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行情所評估。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一) 無形資產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電腦軟體成本	\$ 1,863	\$ -	\$ -
成本合計	1,863	-	-
減：累計攤銷	(236)	-	-
淨 額	\$ 1,627	\$ -	\$ -

	104年度		103年度	
成 本				
期初餘額	\$	-	\$	-
增 添		1,863		-

	104年度	103年度
期末餘額	\$ 1,863	\$ -

	104年度	103年度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 -	\$ -
攤銷費用	(236)	-
期末餘額	\$ (236)	\$ -

(十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預付投資款	\$ -	\$ -	\$ 71,250
預付設備款	3,450	-	-
存出保證金	1,861	1,859	830
其 他	-	143	298
合 計	\$ 5,311	\$ 2,002	\$ 72,378

預付投資款係預付本公司與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之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利汽車公司)之股款，因宏利汽車公司已於民國103年1月7日核准設立且本公司對宏利汽車公司因未具重大影響力，故已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三) 短期借款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擔保借款	\$ 508,170	\$ 563,467	\$ 654,789
信用借款	277,960	269,489	189,926
合 計	\$ 786,130	\$ 832,956	\$ 844,715
利率區間	1.20%~1.65%	1.14%~1.61%	1.38%~1.51%

本公司提供資產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四) 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 25,000	\$ 25,000	\$ -
減：未攤銷折價	(33)	(11)	-
合 計	\$ 24,967	\$ 24,989	\$ -
利率區間	1.05%	1.04%	-

(十五) 應付票據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產生	\$ 132,309	\$ 136,303	\$ 86,429

(十六) 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1,276	\$ 13,266	\$ 13,925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 及董監酬勞	4,125	-	1,800
應付運費	2,179	2,477	1,149
應付稅捐	1,233	686	69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15	-	7
其 他	5,430	6,041	6,359
合 計	\$ 25,258	\$ 22,470	\$ 23,934

(十七)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擔保借款	\$ 107,300	\$ 100,000	\$ 100,000
信用借款	140,000	215,387	240,000
小 計	247,300	315,387	340,000
減：一年內到期	(14,811)	(165,387)	(25,789)
減：未攤銷折價	(273)	-	-
合 計	\$ 232,216	\$ 150,000	\$ 314,211
利率區間	1.50%~1.68%	1.50%~1.74%	1.39%~1.74%
到期期限	105年~107年	104年~105年	104年

本公司提供資產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八)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1)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2) 本公司於民國104及103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之比例認列費用分別為2,969千元及2,828千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所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

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2)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本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4,822	\$ 82,142	\$ 79,09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051)	(1,793)	(58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81,771	\$ 80,349	\$ 78,510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4. 1. 1餘額	\$ 82,142	\$ (1,793)	\$ 80,34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3	-	113
利息費用（收入）	1,437	(41)	1,396
認列於損益	1,550	(41)	1,50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	(2)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157	-	1,157
—經驗調整	(27)	-	(2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130	(2)	1,128
雇主提撥數	-	(1,215)	(1,215)
福利支付數	-	-	-
104. 12. 31餘額	\$ 84,822	\$ (3,051)	\$ 81,771

項 目	103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3. 1. 1餘額	\$ 79,093	\$ (583)	\$ 78,51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1	-	111
利息費用（收入）	1,186	(18)	1,168
認列於損益	1,297	(18)	1,279

項 目	103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35)	\$ (35)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344)	-	(1,344)
—經驗調整	3,096	-	3,09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52	(35)	1,717
雇主提撥數	-	(1,157)	(1,157)
福利支付數	-	-	-
103.12.31餘額	\$ 82,142	\$ (1,793)	\$ 80,349

上開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450	\$	382
推銷費用		265		220
管理費用		727		618
研究發展費用		67		59
合 計	\$	1,509	\$	1,27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項 目	104.12.31	103.12.31	103.1.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51	\$ 1,793	\$ 583

(4)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量日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折現率	1.50%	1.75%	1.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4. 12. 31	
折 現 率		
增加0.25%	\$	(1,145)
減少0.25%	\$	1,17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1%	\$	4,920
減少1%	\$	(4,45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6)本公司於民國10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2,264仟元，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存續期間為10年。

(十九)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04. 1. 1餘額	120,364	\$ 1,203,640
104. 12. 31餘額	120,364	\$ 1,203,640

項 目	103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03. 1. 1餘額	120,364	\$ 1,203,640
103. 12. 31餘額	120,364	\$ 1,203,64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700,000仟元，分為170,000仟股。

(二十) 資本公積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股票發行溢價	\$ 24,500	\$ 24,500	\$ 24,500
發行新股受讓股權溢價	355,754	355,754	355,754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值與			
帳面價值差額	\$ 209	\$ 209	\$ 209
	\$ 380,463	\$ 380,463	\$ 380,463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十一)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有盈餘時，應先提出應繳稅金外，再彌補以往年度之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金，並依法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決議分派之，其分配比率如下：員工紅利百分之三、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五。前述員工紅利屬股票紅利者，其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本公司從屬員工。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等因素訂定。唯本公司目前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如有發放現金股利時，則現金股利總額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實際分派比率，仍依股東會議決議之。

依民國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民國104年12月1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預計於民國105年之股東常會配合上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依修訂後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再依法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三)。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特別盈餘公積	\$ 114,326	\$ 114,326	\$ 114,326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配保留盈餘。

(2) 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因首次採用IFRSs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34,994仟元，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

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114,057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另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十七條之規定，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時應就不動產交易價格與評估成本間之差額269仟元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予以分派或轉增資配股。應俟處分或有其他證據確定無不合理者，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後，使得動用該特別盈餘公積。

4.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24日及103年6月27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103及102年度之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仟元)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771	\$ 12,659	\$ -	\$ -
現金股利	-	34,200	-	0.28
合 計	\$ 4,771	\$ 46,859		

5.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3月28日董事會擬議民國104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仟元)		每股股利(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42	\$ -		
現金股利	30,091	0.25		
合 計	\$ 31,433			

有關民國10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民國105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6.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營業收入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1,314,014	\$ 1,748,407		
勞務收入	1,350	1,908		
合 計	\$ 1,315,364	\$ 1,750,315		

(二十三)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含業外)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含業外)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2,877	\$ 47,990	\$ 70,867	\$ 21,847	\$ 44,428	\$ 66,275
保險費用	2,063	2,762	4,825	1,715	3,641	5,356
退休金費用	1,297	3,181	4,478	1,173	2,934	4,10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54	1,951	4,005	2,589	2,766	5,355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含業外)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含業外)	合 計
折舊費用	\$ 12,395	\$ 2,945	\$ 15,340	\$ 14,060	\$ 3,234	\$ 17,294
攤銷費用	-	236	236	156	-	156
合 計	\$ 40,686	\$ 59,065	\$ 99,751	\$ 41,540	\$ 57,003	\$ 98,543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3%、董事及監察人酬勞2%、股東紅利95%。惟依民國104年5月20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104年12月18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1%-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此章程修正案將提交民國105年股東會決議。
-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為2,750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1,375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估列情形說明如下：

民國104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估列比率分別約10%及5%估列，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金額一致。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民國103年度因不發放股利，故無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年度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 本公司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本公司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96人及97人。

(二十四) 其他收入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 762	\$ 92
其他利息收入	1,370	671
小 計	2,132	763
技術酬勞金	11,413	10,618
股利收入	1,497	1,260
租金收入	1,460	490
其 他	1,653	1,814
合 計	\$ 18,155	\$ 14,945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 9
淨外幣兌換利益	1,400	4,248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3,124)	(1,956)
其 他	(1,056)	(965)
合 計	\$ (2,780)	\$ 1,336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之直接營運費用	\$ (2,497)	\$ (1,312)
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之直接營運費用	(627)	(644)
合 計	\$ (3,124)	\$ (1,956)

(二十六) 財務成本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9,105	\$ 17,89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48)	-
合 計	\$ 19,057	\$ 17,894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152	7,97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004	732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4,801	11,186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9,957	\$ 19,891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8,271)	\$ 25,580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92)	\$ (291)
合 計	\$ (8,463)	\$ 25,289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 23,375	\$ 67,593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3,974	\$ 11,491
調節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3,974)	(11,49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152	7,97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004	732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4,168)	13,247
虧損扣抵	8,969	(2,06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9,957	\$ 19,891

3. 本期所得稅負債

項 目	104.12.31	103.12.31	103.1.1
本期所得稅負債	\$ 4,081	\$ 7,965	\$ 1,482

4. 因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104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10	\$ 850	\$ -	\$ 1,360
確定福利退休負債	10,642	50	-	10,692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264	-	192	456
資產減損	2,183	-	-	2,1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12,046)	2,881	-	(109,16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7,110)	-	8,271	(48,839)
其 他	(367)	387	-	20

	104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虧損扣抵	\$ 16,314	\$ (8,969)	\$ -	\$ 7,345
合 計	\$ (139,610)	\$ (4,801)	\$ 8,463	\$ (135,948)

	103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10	\$ -	\$ -	\$ 510
確定福利退休負債	10,621	21	-	10,642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 量數	(27)	-	291	264
資產減損	2,183	-	-	2,1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99,275)	(12,771)	-	(112,04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530)	-	(25,580)	(57,110)
其 他	130	(497)	-	(367)
虧損扣抵	14,253	2,061	-	16,314
合 計	\$ (103,135)	\$ (11,186)	\$ (25,289)	\$ (139,610)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2年度。

6.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4.12.31	103.12.31	103.1.1
民國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36,008	\$ 36,008	\$ 36,008
民國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497,829	490,118	490,701
合 計	\$ 533,837	\$ 526,126	\$ 526,709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90,285	\$ 82,966	\$ 90,219

項 目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8.96%	18.59%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民國87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66條之6，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由於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此民國104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二十八) 每股盈餘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之淨利	\$ 13,418	\$ 47,702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淨利	\$ 13,418	\$ 47,702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20,364	120,364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0.11	\$ 0.4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之淨利	\$ 13,418	\$ 47,70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淨利	\$ 13,418	\$ 47,702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20,364	120,36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分紅)(仟股)	275	27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		
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20,639	120,391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0.11	\$ 0.40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並考量最近期除權除息之影響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已於財務報表及其他附註中揭露者外，重大之關係人交易及餘額彙總如下。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 5,890	\$ 3,354
	關聯企業	-	114
	合計	<u>\$ 5,890</u>	<u>\$ 3,468</u>
其他收入	子公司	\$ 580	\$ 609
	關聯企業	10,833	10,009
	合計	<u>\$ 11,413</u>	<u>\$ 10,618</u>
利息收入	子公司	<u>\$ 1,370</u>	<u>\$ 671</u>

(1)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其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約為T/T30~60天。

(2) 其他關係人係指該等個體其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3) 其他收入主要係本公司派駐技術人員所收取之技術酬勞金。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103.1.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u>\$ 848</u>	<u>\$ 334</u>	<u>\$ -</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540	\$ 31,827	\$ 497
	關聯企業	11,183	10,382	9,231
	合計	<u>\$ 11,723</u>	<u>\$ 42,209</u>	<u>\$ 9,728</u>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103.1.1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	\$ -	\$ 7
	其他關係人	1,015	-	-
	合計	<u>\$ 1,015</u>	<u>\$ -</u>	<u>\$ 7</u>

4.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取得價款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關係人	\$ 31,600	\$ -

5.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減項	子公司	\$ 3,843	\$ 4,056
退休金減項	子公司	\$ 313	\$ 323
保險費減項	子公司	\$ 460	\$ 456
製一修繕費	其他關係人	\$ 459	\$ 104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713	\$ 16,767
退職後福利	849	741
合 計	\$ 19,562	\$ 17,508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4.12.31	103.12.31	103.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300,356	\$ 324,934	\$ 328,513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91,048	60,385	60,727
受限制資產(註1)	25,446	23,806	14,889
應收票據(註2)	77,095	90,291	88,041
合 計	\$ 493,945	\$ 499,416	\$ 492,170

註1：係備償戶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註2：係託收於備償專戶之票據，票據到期後可領出使用，惟須再存入達借款一定成數之票據。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信用狀金額	\$ 21,382	\$ 8,863	\$ 22,938

(二)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674	\$ -	\$ -

(三) 已簽訂但尚未履約之重大採購：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原 料	\$ 83,491	\$ 147,052	\$ 104,436

(四) 營業租賃協議：

1. 出 租

本公司係以營業租賃將辦公室等資產出租，民國104及103年度分別認列1,460仟元及490仟元之租金收入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不超過一年	\$ 3,269	\$ 1,920	\$ 1,65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5,601	6,840	8,760
合 計	\$ 8,870	\$ 8,760	\$ 10,410

2. 承 租

本公司係以營業租賃承租運輸設備等資產。民國104及103年度分別認列1,565仟元及839仟元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不超過一年	\$ 1,542	\$ 1,542	\$ 44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156	2,698	-
合 計	\$ 2,698	\$ 4,240	\$ 44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人民幣及港幣等，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外幣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4. 12. 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83	\$	32.83	\$	22,419	
人民幣		8,710		5.05		44,029	
非貨幣性資產							
美金		54,632		32.83		1,793,281	
港幣		210,529		4.24		891,590	

		103.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796	\$ 31.65	\$ 25,197
人 民 幣		6,088	5.17	31,488
<u>非貨幣性資產</u>				
美 金		58,976	31.65	1,872,650
港 幣		215,272	4.08	878,309

		103.1.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96	\$ 29.81	\$ 20,755
<u>非貨幣性資產</u>				
美 金		57,193	29.81	1,704,631
港 幣		212,053	3.84	814,921

本公司之主要暴險幣別美金、港幣及人民幣，並以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作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若匯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104及103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64仟元及567仟元。

B. 價格風險

本公司未持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證券金融資產，尚無其他價格風險項目。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04.12.31	103.12.31	103.1.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40,440	\$ -	\$ -
淨 額	\$ 40,440	\$ -	\$ -

項 目	帳面金額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111, 538	\$ 84, 819	\$ 144, 050
金融負債	(1, 058, 124)	(1, 173, 332)	(1, 184, 715)
淨 額	\$ (946, 586)	\$ (1, 088, 513)	\$ (1, 040, 665)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性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期間結束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0.25%，將使民國104及103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366仟元及2,721仟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本公司銷售對象並無顯著集中於少數客戶之情形。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融資額度分別為383,870仟元、377,044仟元及245,285仟元。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4.12.3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合約 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788,023	\$ -	\$ -	\$ 788,023	\$ 786,130
應付短期票券	25,000	-	-	25,000	24,967
應付票據	132,309	-	-	132,309	132,309
應付帳款	7,971	-	-	7,971	7,971
其他應付款	23,004	-	-	23,004	23,004
存入保證金	-	470	2,500	2,970	2,97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8,825	235,338	-	254,163	247,027
合 計	\$ 995,132	\$ 235,808	\$ 2,500	\$ 1,233,440	\$ 1,224,378

103.12.3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合約 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834,525	\$ -	\$ -	\$ 834,525	\$ 832,956
應付短期票券	25,000	-	-	25,000	24,989
應付票據	136,303	-	-	136,303	136,303
應付帳款	6,814	-	-	6,814	6,814
其他應付款	20,764	-	-	20,764	20,764
存入保證金	-	470	2,500	2,970	2,97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69,818	151,772	-	321,590	315,387
合 計	\$ 1,193,224	\$ 152,242	\$ 2,500	\$ 1,347,966	\$ 1,340,183

103.1.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合約 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847,453	\$ -	\$ -	\$ 847,453	\$ 844,715
應付票據	86,429	-	-	86,429	86,429
應付帳款	5,810	-	-	5,810	5,810
其他應付款	21,713	-	-	21,713	21,713
存入保證金	-	300	2,500	2,800	2,8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0,960	317,829	-	348,789	340,000
合 計	\$ 992,365	\$ 318,129	\$ 2,500	\$ 1,312,994	\$ 1,301,467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1.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
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或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無。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2)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金融資產尚無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者。

(四)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u>金融資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5,348	\$ 145,348	\$ 2,848
放款及應收款(註1)	369,395	417,330	463,010
其他金融資產(註2)	27,307	25,665	15,719
預付投資款	-	-	71,25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			
其他應付款	163,284	163,881	113,952
其他(註3)	1,061,094	1,176,302	1,187,51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存款質押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廠別之財務資訊。本公司已於民國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中，揭露相關資訊。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 為 關係 人	本期 最高 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短 期融 通資 金必 要之 原因	提列 備抵 呆帳 金額	擔保 品		對個別 對象資 金貸與 限額 (註三)	資金 貸與 總限額 (註四)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昆山璋全 公司	—	是	NTD202,199	NTD202,199	—	—	2	—	營業 週轉	—	—	—	NTD 985,430	NTD 985,430
					RMB 40,000	RMB 40,000	—									
1	CYS(BVI)	昆山璋全 公司	其他應 收關係 人款項	是	NTD 65,650	NTD 65,650	NTD 32,825	3.37% 至 3.80%	2	—	營業 週轉	—	—	—	NTD 277,565	NTD 277,565
					USD 2,000	USD 2,000	USD 1,000								USD 8,456	USD 8,456
2	LARGE CROWN	昆山璋全 公司	其他應 收關係 人款項	是	NTD 85,345	NTD 85,345	NTD 85,345	2.84%	2	—	營業 週轉	—	—	—	NTD 335,887	NTD 335,887
					USD 2,600	USD 2,600	USD 2,600								USD 10,233	USD 10,233
3	東莞璋泰 公司	昆山璋全 公司	—	是	NTD101,100	NTD101,100	—	—	2	—	營業 週轉	—	—	—	NTD 472,450	NTD 472,450
					RMB 20,000	RMB 20,000	—								RMB 93,462	RMB 93,462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 有業務性質往來者。
2. 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

註三：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當期淨值 40%。

註四：資金貸與總限額為當期淨值 40%。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 企業背 書保證 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積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保證 最高 限額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0	本公司	CYS(BVI)	3	(註三)	NTD 131,300	NTD 65,650	NTD 65,650	—	2.66%	(註四)	Y	N	N
					USD 4,000	USD 2,000	USD 2,000						
		CYS(BVI) STEEL ONE	3	(註三)	NTD 65,650	—	—	—	—	(註四)	Y	N	N
					USD 2,000	—	—						
		昆山璋全 公司	3	(註三)	NTD 410,313	NTD 410,313	NTD 397,183	—	16.66%	(註四)	Y	N	Y
					USD 12,500	USD 12,500	USD 12,100						
1	CYS(BVI)	本公司	4	(註三)	NTD 65,650	—	—	—	—	(註四)	N	Y	N
					USD 2,000	—	—						
		STEEL ONE	3	(註三)	NTD 65,650	—	—	—	—	(註四)	N	N	N
					USD 2,000	—	—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 企業背 書保證 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積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保證 最高 限額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2	STEEL ONE	CYS(BVI)	3	(註三)	NTD 65,650	—	—	—	—	(註四)	N	N	N
					USD 2,000	—	—						
3	LARGE CROWN	昆山璋全 公司	3	(註三)	NTD 39,390	—	—	—	—	(註四)	N	N	Y
					USD 1,200	—	—						
4	東莞璋泰 公司	本公司	4	(註三)	NTD 118,792	NTD 118,792	NTD 118,792	(註五)	4.82%	(註四)	N	Y	N
					RMB 23,500	RMB 23,500	RMB 23,500						
		昆山璋全 公司	3	(註三)	NTD 101,100	NTD 101,100	NTD 101,100	(註六)	4.10%	(註四)	N	N	Y
					RMB 20,000	RMB 20,000	RMB 20,000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填寫。

註二：背書保證與被背書保證對象關係：

1.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填 3。
2.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填 4。

註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母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NTD2,463,576 仟元 \times 50%=NTD1,231,788 仟元

註四：背書保證最高限額：母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NTD2,463,576 仟元 \times 50%=NTD1,231,788 仟元

註五：東莞璋泰公司對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係向銀行申請 RMB23,500 仟元之額度供本公司使用，東莞璋泰公司已提供財產擔保。

註六：東莞璋泰公司對昆山璋全公司之背書保證，於昆山璋全公司向銀行借款時，東莞璋泰公司須於銀行指定之帳戶存入等額之存款。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一)	
本公司	股票、股權或債權憑證							
	CHUNG MAO TRADING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200	NTD 2,848	10.00%	NTD —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 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4,250	NTD 142,500	8.53%	NTD —	
GOLDSMART	MAXCHIEF INVESTMENTS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	HKD 11,687	7.50%	HKD —	
東莞璋泰 公司	高爾夫球證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	RMB 238	—	RMB —	
	月得盈第 15120159 期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8,000	—	RMB 8,000	
	月得盈第 15120388 期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7,000	—	RMB 7,000	
	月得盈第 15120485 期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2,000	—	RMB 2,000	
	月得盈第 15120552 期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2,000	—	RMB 2,000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一)	
東莞璋泰 公司	股票、股權或債權憑證							
	穩健收益系列理財寶 1 號 —5W2074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000	—	RMB 10,000	
	穩健收益系列理財寶 1 號 —5W2087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2,000	—	RMB 2,000	
	穩健收益系列理財寶 1 號 —5W2100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00	—	RMB 1,000	
	穩健收益系列理財寶 1 號 —5W2103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00	—	RMB 1,000	
	穩健收益系列理財寶 1 號 —5W1062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200	—	RMB 200	
	穩健收益系列理財寶 1 號 —5W1046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00	—	RMB 1,000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一)	
東莞璋泰 公司	股票、股權或債權憑證							
	穩健收益系列理財寶 1 號 — 月月滾動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500	—	RMB 1,500	
	穩健收益系列理財寶 1 號 — 五天滾動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50	—	RMB 50	
	無固定期限超短期人民幣 理財產品—0701CDQB 非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7,000	—	RMB 7,000	
	日積月累—日計劃產品 非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500	—	RMB 500	
昆山璋全 公司	結構性理財產品 — 第 15120535 期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7,000	—	RMB 7,000	

註一：有公開市場者，係指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盤價；無公開市場者，係指淨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際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之公允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允價值。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外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昆山璋全公司	上海市延安西路 728 號華敏翰尊大廈西樓 14 樓整層及附帶 10 個產權車位	104.9.29	94.5.31	RMB 30,329	RMB 92,963	(註一)	RMB 55,039 (註二)	上海卓軍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活化公司資產	專業不動產估價報告及市場行情交易價格	無

註一：簽訂合同後 90 天內支付總金額 50% 款項，過戶日當天或之前支付總金額 40% 款項，雙方交房當日支付尾款。

註二：出售價款 RMB 92,963 仟元扣除稅費 RMB 7,595 仟元，處分利益為人民幣 55,039 仟元。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收 入 本公司	STEEL ONE	1	銷貨收入	\$ 1,102	註三	0.04%
		STEEL ONE	1	其他收入	580		0.02%
		東莞璋泰公司	1	銷貨收入	2,406	註三	0.09%
		昆山璋全公司	1	銷貨收入	2,382	註三	0.09%
		昆山璋全公司	1	利息收入	1,370		0.05%
1	CYS(BVI)	昆山璋全公司	3	利息收入	1,878		0.07%
2	LARGE CROWN	昆山璋全公司	3	利息收入	989		0.04%
3	GOLDSMART	東莞璋泰公司	3	其他收入	13,058		0.47%
4	東莞璋泰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	3	銷貨收入	740	註三	0.03%
		昆山璋全公司	3	利息收入	1,110		0.04%
5	昆山璋全公司	STEEL ONE	3	銷貨收入	1,154	註三	0.04%
		東莞璋泰公司	3	銷貨收入	1,186	註三	0.04%
	合 計				\$ 27,955		1.02%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STEEL ONE	1	其他應收款	\$ 425	註三	0.01%
		東莞璋泰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5		—
		東莞璋泰公司	1	應收帳款	848		0.02%
		昆山璋全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		—
1	CYS(BVI)	昆山璋全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2,825		0.72%
		昆山璋全公司	3	應收利息	141		—
2	LARGE CROWN	昆山璋全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5,345		1.87%
		昆山璋全公司	3	應收利息	337		0.01%
3	東莞璋泰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	3	應收帳款	195	註三	—
4	昆山璋全公司	STEEL ONE	3	應收帳款	7,564	註三	0.17%
		東莞璋泰公司	3	應收帳款	290	註三	0.01%
	合計				\$ 128,085		2.81%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母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與關係人之交易主要係原料及商品，因無其它同類型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交易按雙方約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

註四：係以期末匯率或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YS(BVI)	英屬維京 群島	貿易及控股	NTD 520,978	NTD 520,978	15,643	100.00%	NTD 688,594	NTD (31,147)	NTD (30,658)	註一
	GOLDSMART	德拉瓦	貿易及控股	NTD 658,057	NTD 658,057	—	72.00%	NTD 891,590	NTD 43,392	NTD 31,242	
	LARGE CROWN	薩摩亞	貿易及控股	NTD 200,490	NTD 200,490	6,300	100.00%	NTD 839,718	NTD 97,926	NTD 97,926	
	STEEL ONE	薩摩亞	貿易	NTD 14,548	NTD 14,548	500	100.00%	NTD 23,873	NTD (358)	NTD (358)	
	GOLDEN DAY	德拉瓦	貿易及控股	NTD 266,359	NTD 266,359	—	84.15%	NTD 235,778	NTD (36,360)	NTD (30,597)	
CYS(BVI)	EVERRICHES	德拉瓦	控股	USD 7,326	USD 7,326	—	65.25%	USD 6,008	USD (1,204)	USD (796)	註一
	GOLDSMART	德拉瓦	貿易及控股	USD 6,183	USD 6,183	—	28.00%	USD 10,563	USD 1,367	USD 383	
	GOLDEN DAY	德拉瓦	貿易及控股	USD 1,728	USD 1,728	—	15.85%	USD 1,353	USD (1,146)	USD (181)	
GOLDEN DAY	EVERRICHES	德拉瓦	控股	USD 3,393	USD 3,393	—	34.75%	USD 3,117	USD (1,204)	USD (418)	

註一：差異係股權淨值差異攤銷及未實現銷貨毛利。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昆山璋全公司	生產及銷售辦公家具及五金件	NTD 683,646	(註一)	NTD 301,399	—	—	NTD 301,399	NTD (74,194)	100.00%	NTD (73,557) (註七)	NTD 566,419 (註七)	—
		USD 20,827		USD 9,182	—	—	USD 9,182	USD (2,338)				
東莞璋泰公司	生產及銷售家具、自行車等配套用五金項目	NTD 905,528	(註一)	NTD 284,855	—	—	NTD 284,855	NTD 30,057	100.00%	NTD 30,057	NTD 1,181,125	—
		HKD 213,820		USD 8,678	—	—	USD 8,678	HKD 7,342				
佛山九一公司	建築、構造、配套用高檔建築五金	NTD 590,850	(註一)	NTD 206,798	—	—	NTD 206,798	NTD 294,448	35.00%	NTD 103,057	NTD 751,951	USD 3,230
		USD 18,000		USD 6,300	—	—	USD 6,300	USD 9,277				
天津九一公司	鋼管相關製品的加工、製造、銷售	NTD 141,540	(註一)	—	—	—	—	NTD 44,167	35.00%	NTD 15,459 (註八)	NTD 83,490	—
		RMB 28,000		—	—	—	—	RMB 8,666				
珠海世鋁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金屬及塑料製品	NTD 1,313,000	(註一)	—	—	—	—	NTD 160,980	4.38%	—	NTD 49,496	—
		USD 40,000		—	—	—	—	RMB 31,585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802,177	NTD 2,069,813	註三
USD 24,438	USD 63,056	

註一： 昆山璋全公司、東莞璋泰公司及佛山丸一公司之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天津丸一公司則係以佛山丸一公司之自有資金轉投資設立。珠海世鋁公司之投資方式則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所編製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 本公司係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函之企業，因此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並無上限之規定。

註四： 上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分別以各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 民國 94 年度處分廣鑫精密塑膠製品(昆山)有限公司、財榮金屬製品(太倉)有限公司及部分昆山璋全公司股權，列入本期期末累計至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項下，實際收回金額與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額廣鑫及財榮公司為美金 278 仟元，昆山璋全公司為美金 761 仟元。

註六： 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為 USD63,056 仟元，較累積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USD24,438 仟元，差異 USD38,618 仟元，係發行新股交換股權取得大陸投資 USD28,837 仟元、直接由境外子公司將獲配之股利轉投資 USD7,764 仟元、盈餘轉投資 USD1,547 仟元及匯差 USD470 仟元。

註七：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八： 天津丸一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佛山丸一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雲 萬 益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8 日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4年12月31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4年12月31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04及103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楊貞瑜



會計師：林明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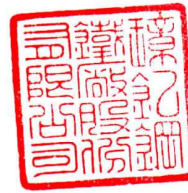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01113號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8 日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04.12.31		103.12.31(重編後)		103.1.1(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08,233	7	\$ 133,180	3	\$ 301,795	7
11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	-	-	-	14,666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七、八		192,388	4	254,945	6	182,051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七		570,116	13	821,765	17	657,511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七		19,198	-	19,898	1	24,860	1
130X	存貨		六(六)		307,993	7	397,455	8	396,820	9
1410	預付款項				52,210	1	101,300	2	90,616	2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六(七)		155,920	3	-	-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八)、八		706,928	16	670,911	14	605,877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6	-	87	-	8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313,222	51	2,399,541	51	2,274,284	52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九)		196,044	4	194,260	4	48,92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		751,951	17	724,662	15	637,910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一)、七、八		1,030,055	23	1,026,789	22	993,526	2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二)、八		177,052	4	309,795	7	313,785	7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三)		3,209	-	-	-	-	-
1801	長期預付租金		六(十四)、八		44,089	1	46,176	1	44,77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四、十五)		38,995	-	26,047	-	83,251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41,395	49	2,327,729	49	2,122,170	48
1XXX	資產總計				\$ 4,554,617	100	\$ 4,727,270	100	\$ 4,396,45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六)		\$ 1,189,046	26	\$ 1,251,658	27	\$ 1,186,258	2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七)		24,967	1	24,989	-	-	-
2150	應付票據		六(十八)		132,309	3	136,303	3	86,429	2
2170	應付帳款				10,261	-	21,342	-	34,377	1
2219	其他應付款		六(十九)、七		98,028	2	86,500	2	78,127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		10,327	-	12,124	-	5,320	-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六(七)		9,153	-	-	-	-	-
2310	預收款項				24,207	1	48,838	1	16,469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二十)		72,255	2	218,084	5	65,53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933	-	1,310	-	1,41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72,486	35	1,801,148	38	1,473,923	3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二十)		297,866	6	205,387	4	378,758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		135,948	3	139,610	3	103,135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一)		81,771	2	80,349	2	78,510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970	-	9,300	-	7,62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18,555	11	434,646	9	568,024	13
2XXX	負債總計				2,091,041	46	2,235,794	47	2,041,947	4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二)		1,203,640	26	1,203,640	25	1,203,640	27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三)		380,463	8	380,463	8	380,463	9
3300	保留盈餘		六(二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7,853	3	123,082	3	110,423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4,326	3	114,326	2	114,326	3
3350	未分配盈餘				533,837	12	526,126	11	526,709	12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457	2	143,839	4	18,946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463,576	54	2,491,476	53	2,354,507	54
3XXX	權益總計				2,463,576	54	2,491,476	53	2,354,507	5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554,617	100	\$ 4,727,270	100	\$ 4,396,454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04年度		103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 2,745,830	100	\$ 3,535,477	100
5000	營業成本	(2,568,480)	(94)	(3,336,235)	(94)
5900	營業毛利	177,350	6	199,242	6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104,953)	(4)	(102,503)	(3)
6200	管理費用	(120,127)	(4)	(120,83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16)	-	(6,31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0,996)	(8)	(229,653)	(7)
6900	營業淨損	(53,646)	(2)	(30,41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75,496	2	61,919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3,287)	(2)	(24,311)	(1)
7050	財務成本	(33,849)	(1)	(29,72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之份額	103,057	4	104,722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1,417	3	112,604	3
7900	稅前淨利	37,771	1	82,193	2
7950	所得稅費用	(24,353)	(1)	(34,491)	(1)
8200	本期淨利	13,418	-	47,702	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28)	-	(1,71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92	-	29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48,653)	(2)	150,473	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271	1	(25,580)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1,318)	(1)	123,467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900)	(1)	\$ 171,169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3,418	-	\$ 47,702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7,900)	(1)	\$ 171,169	5
	每股盈餘				
	六(三十一)				
9750	基 本	\$ 0.11		\$ 0.40	
9850	稀 釋	\$ 0.11		\$ 0.4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璋鈺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03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203,640	\$ 380,463	\$ 110,423	\$ 114,326	\$ 526,709	\$ 18,946	\$ 2,354,507
盈餘分配	-	-	-	-	(12,659)	-	-
法定盈餘公積	-	-	12,659	-	(34,200)	-	(34,200)
現金股利—每股0.28元	-	-	-	-	47,702	-	47,702
103年度淨利	-	-	-	-	(1,426)	124,893	123,467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26,126	143,839	2,491,476
103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1,203,640	380,463	123,082	114,326	526,126	143,839	2,491,476
盈餘分配	-	-	-	-	(4,771)	-	-
法定盈餘公積	-	-	4,771	-	13,418	-	13,418
104年度淨利	-	-	-	-	(936)	(40,382)	(41,318)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33,837	103,457	2,463,57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203,640	\$ 380,463	\$ 127,853	\$ 114,326	\$ 533,837	\$ 103,457	\$ 2,463,576



董事長：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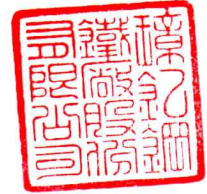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年度	103年度(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7,771	\$ 82,19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77,107	79,199
攤銷費用	3,255	5,096
其他損失	212	-
呆帳費用	2,875	6,113
利息費用	33,849	29,726
利息收入	(26,186)	(25,441)
股利收入	(1,497)	(1,26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9)	1,83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03,057)	(104,72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	14,802
應收票據	60,117	(66,758)
應收帳款	237,364	(140,909)
其他應收款	(1,046)	(25,788)
存貨	85,582	8,960
預付款項	35,159	(7,054)
其他流動資產	10,894	1,932
應付票據	(3,994)	49,875
應付帳款	(10,962)	(14,083)
其他應付款	12,423	4,497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93	122
預收款項	(20,638)	30,142
其他流動負債	642	-
營運產生之現金	430,114	(71,519)
收取之利息	27,916	32,157
收取之股利	61,483	58,537
支付之利息	(34,223)	(29,605)
支付之所得稅	(21,236)	(16,72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64,054	(27,158)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71,25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5,488)	(67,75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32	1,997
取得無形資產	(3,613)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030)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49,703)	5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1,746)	(16,5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9,748)	(153,01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5,793)	42,646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	25,000
舉借長期借款	173,492	265,788
償還長期借款	(223,972)	(292,555)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75)	1,165
發放現金股利	-	(34,2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6,448)	7,84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195	3,71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5,053	(168,6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3,180	301,7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08,233	\$ 133,18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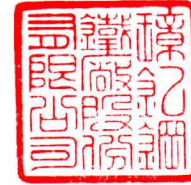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予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70年12月，登記地址為彰化縣伸港鄉新港村新港路60-2號，主要經營冷軋、熱軋、鍍鋅、烤漆等鐵板之裁剪、加工買賣及家具、裝設品之製造批發零售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88年5月25日經核准公開發行。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2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5年3月28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及民國103年8月1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29342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IFRSs」)編製財務報告。

除下列說明者外，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合併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3層級揭露，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衡量規定自民國104年起推延適用，經評估該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合併公司並已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之相關揭露。

3.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

合併公司適用上述修正編製合併綜合損益表，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合併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亦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民國104年首次適用修訂後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合併公司於編製民國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時，選擇不揭露民國103年度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首次適用2013年版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時，因追溯適用致民國103年12月31日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調整說明如下：

本期影響彙總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104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	2
資產增加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	13
負債增加	\$	13
保留盈餘減少	\$	11
權益減少	\$	11
綜合損益之影響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成本增加	\$	(4)
營業費用增加		(9)
所得稅費用減少		2
本期淨利減少		(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	\$	(11)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重編後金額
淨利影響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47,708	\$ (6)	\$ 47,702
綜合損益總額影響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71,182	\$ (13)	\$ 171,169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修正推延適用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A.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B.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權

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解釋。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部分皆表達為籌資活動。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該修正闡明，合併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合併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合併公司應考量合併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法編製附註。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

費用之例外規定。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6.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訂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之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性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2.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合併公司在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合併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合併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合併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合併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合併公司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合併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12.31	103.12.31	103.1.1
本公司	英屬維京 CHANG YEE STEEL CO., LTD. (以下簡稱 CYS(BVI))	貿易及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GOLDEN DAY HOLDINGS LLC (以下簡稱 GOLDEN DAY)	投資及控股	84.15%	84.15%	84.15%
本公司	GOLDSMART HOLDING L. L. C. (以下簡稱 GOLDSMART)	貿易及控股	72.00%	72.00%	72.00%
本公司	STEEL ONE CO., LTD. (SAMOA) (以下簡稱 STEEL ONE)	貿易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LARGE CROWN LIMITED(SAMOA) (以下簡稱 LARGE CROWN)	投資及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CYS(BVI)	GOLDEN DAY	投資及控股	15.85%	15.85%	15.85%
CYS(BVI)	EVERRICHES ENTERPRISE L. L. C. (以下簡稱 EVERRICHES)	投資及控股	65.25%	65.25%	65.25%
CYS(BVI)	璋全五金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 昆山璋全公司)	電子專用設備、 工具模、辦公 家具之製造及 銷售	17.39%	17.39%	17.39%
CYS(BVI)	GOLDSMART	貿易及控股	28.00%	28.00%	28.00%
GOLDEN DAY	EVERRICHES	投資及控股	34.75%	34.75%	34.75%
GOLDEN DAY	昆山璋全公司	電子專用設備、 工具模、辦公 家具之製造及 銷售	31.11%	31.11%	31.11%
EVERRICHES	昆山璋全公司	電子專用設備、 工具模、辦公 家具之製造及 銷售	51.50%	51.50%	51.50%
GOLDSMART	東莞璋泰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 東莞璋泰公司)	生產和銷售家具 、自行車等配 套用五金項目	100.00%	100.00%	100.00%

(四) 外幣換算

- 合併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各合併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承擔者。
- (3) 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八) 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1)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2)合併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十)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合併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合併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1.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合併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放款及應收款

針對某些種類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

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金額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

(4)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價值。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金融資產除列：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成本依移動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帳面金額之回收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則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合併公司承諾之出售計畫涉及對子公司喪失控制時，若於符合前述條件，則無論合併公司於出售後是否對前子公司保留非控制權益，係將該子公司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全數分類為待出售。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
2.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個體。而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3. 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及資產與負債係按權益法納入合併財務報告。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帳面金額則依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予以調整。此外，合併公司亦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
4. 取得成本超過於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部分，係認列為商譽，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中。若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部分，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5.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將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之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6. 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發行之新股，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7.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其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建築物 | 5年至42年 |
| 機器設備 | 3年至20年 |
| 其他設備 | 2年至20年 |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1.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2.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法基礎按20年至40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3.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且對於符合要件資產尚包括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之金額。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4.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八) 租賃

1. 出租

-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2. 承租

-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合併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於營業租賃下合併公司為承租人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成本，依3~10年。估計耐用年限

及攤銷方法於每一年度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為限。

(二十一)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除役負債、虧損性合約及併購交易產生之或有負債及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報導期間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三)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資產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合併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 (2) 合併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 (1)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惟若應提供之勞務中，某特定工作項目遠較其他工作項目重要時，則收入應遲延至該特定工作項目完成時認列。
- (2)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3)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合併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八)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合併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三)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係依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應收款項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評估認為尚未發生減損，應仍可回收其金額。此減損評估可能因為外界環境或客戶信用品質發生改變，而產生重大變動。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以直線法平均攤銷，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及殘值，如相關估計有重大改變時，則於改變當期及以後年度調整。

(五)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六)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263	\$ 825	\$ 1,22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46,310	121,752	275,409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 之定期存款	60,660	10,603	25,164
合 計	\$ 308,233	\$ 133,180	\$ 301,795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合併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公 司 債	\$ -	\$ -	\$ 14,666

係投資現代貿易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台商大樓公司債。

(三)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產生	\$ 190,265	\$ 255,545	\$ 182,751
應收票據－關係人	2,623	-	-
減：備抵呆帳	(500)	(600)	(700)
淨 額	\$ 192,388	\$ 254,945	\$ 182,051

合併公司存入備償專戶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票據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四)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583,792	\$ 827,266	\$ 653,58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71	6,239	7,996
減：備抵呆帳	(14,847)	(11,740)	(4,071)
淨 額	\$ 570,116	\$ 821,765	\$ 657,511

1. 合併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係符合依據交易客戶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15至150天。

2. 應收票據及帳款以逾期天數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齡區間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未逾期亦未減損	\$ 738,673	\$ 1,052,005	\$ 795,576
已逾期但未減損			
60天內	27,194	24,440	45,030

帳齡區間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61至180天	\$ 5,637	\$ 7,531	\$ 1,446
181至360天	1,431	2,971	178
合 計	\$ 772,935	\$ 1,086,947	\$ 842,230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開應收款項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評估認為尚未發生減損，應仍可回收其金額。

3. 備抵呆帳變動：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個別 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 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 計	個別 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 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 計
期初餘額	\$ 2,503	\$ 10,237	\$ 12,740	\$ 3,514	\$ 2,668	\$ 6,182
減損損失提列	2,420	455	2,875	-	7,155	7,155
減損損失減損	-	-	-	(1,042)	-	(1,042)
因無法收回 而沖轉	-	(58)	(58)	-	-	-
匯率影響數	20	(203)	(183)	31	414	445
期末餘額	\$ 4,943	\$ 10,431	\$ 15,374	\$ 2,503	\$ 10,237	\$ 12,740

民國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其中轉列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27仟元、400仟元及1,411仟元。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經判斷已減損應收帳款認列之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4,916仟元、2,103仟元及2,103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現值之差額。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齡區間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逾 期			
61至180天	\$ 1,620	\$ -	\$ -
181至360天	1,193	-	-
360天以上	2,103	2,103	2,103
合 計	\$ 4,916	\$ 2,103	\$ 2,103

4. 合併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其他應收款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1,183	\$ 10,382	\$ 9,291
應收進貨折讓款	2,364	1,895	1,788
其 他	5,651	7,621	13,781
合 計	\$ 19,198	\$ 19,898	\$ 24,860

(六)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製 成 品	\$ 59,519	\$ 55,874	\$ 54,208
在 製 品	30,434	32,958	33,442
原 料	217,792	308,300	308,693
商 品	248	323	477
合 計	\$ 307,993	\$ 397,455	\$ 396,820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8,822	\$ 4,350
存貨盤(盈)虧	(38)	216
存貨報廢損失	2,708	599
合 計	\$ 11,492	\$ 5,165

2. 合併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直接相關之負債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55,920	\$ -	\$ -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直接相關之負債	\$ 9,153	\$ -	\$ -

合併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4年6月24日通過一項投資性不動產之處分計畫，擬出售該資產予上海卓軍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出售價款人民幣92,963仟元扣除稅費人民幣7,595仟元，處分利益為人民幣55,039仟元，此交易已於民國105年2月完成資產移轉手續。

(八)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受限制資產	\$ 438,183	\$ 479,014	\$ 385,893
結構式理財商品	254,013	191,897	219,984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14,732	-	-
合 計	\$ 706,928	\$ 670,911	\$ 605,877

受限制資產係包含設定質押作為保證之定期存款及備償戶存款，請參閱附註八。
結構式理財商品係保本及非保本浮動收益類理財商品。

(九)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53,544	\$ 51,760	\$ 48,923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142,500	\$ 142,500	\$ -
合 計	\$ 196,044	\$ 194,260	\$ 48,923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丸一金屬製品(佛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佛山丸一公司)	\$ 751,951	\$ 724,662	\$ 637,910

1. 合併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持股比率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佛山丸一公司	35%	35%	35%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2. 合併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 資產負債表：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流動資產	\$ 1,414,147	\$ 1,234,575	\$ 1,019,251
非流動資產	876,473	948,242	936,637
流動負債	(142,190)	(112,354)	(133,287)
權 益	\$ 2,148,430	\$ 2,070,463	\$ 1,822,601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5%	35%	35%
投資帳面金額	\$ 751,951	\$ 724,662	\$ 637,910

(2) 綜合損益表：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 1,180,688	\$ 1,178,030
淨 利	\$ 294,448	\$ 299,207
其他綜合損益	\$ 178,099	\$ 308,476

3. 合併公司民國104及103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彙總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 103,057	\$ 104,722

4. 合併公司民國104及103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佛山丸一公司，係依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土 地	\$ 235,934	\$ 271,037	\$ 271,037
房屋及建築物	661,091	680,680	649,873
機器設備	834,527	882,399	805,883
其他設備	108,575	94,172	89,243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59,928	10,678	6,217
成本合計	1,900,055	1,938,966	1,822,253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870,000)	(912,177)	(828,727)
合 計	\$ 1,030,055	\$ 1,026,789	\$ 993,526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總計
成 本						
104. 1. 1餘額	\$ 271,037	\$ 680,680	\$ 882,399	\$ 94,172	\$ 10,678	\$ 1,938,966
增 添	-	14,699	20,884	15,370	34,967	85,920
處 分	-	(281)	(73,388)	(1,253)	-	(74,922)
重 分 類(註)	(35,103)	(21,268)	19,084	1,919	14,532	(20,83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2,739)	(14,452)	(1,633)	(249)	(29,073)
104. 12. 31餘額	\$ 235,934	\$ 661,091	\$ 834,527	\$ 108,575	\$ 59,928	\$ 1,900,05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 1. 1餘額	\$ (12,840)	\$ (203,512)	\$ (641,291)	\$ (54,534)	\$ -	\$ (912,177)
折舊費用	-	(25,465)	(33,136)	(10,628)	-	(69,229)
處 分	-	281	70,684	1,174	-	72,139
重 分 類(註)	12,840	12,278	-	-	-	25,11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3,733	9,553	863	-	14,149
104. 21. 31餘額	\$ -	\$ (212,685)	\$ (594,190)	\$ (63,125)	\$ -	\$ (870,000)

成 本						
103. 1. 1餘額	\$ 271,037	\$ 649,873	\$ 805,883	\$ 89,243	\$ 6,217	\$ 1,822,253
增 添	-	281	48,529	10,347	7,874	67,031
處 分	-	-	(10,787)	(9,767)	-	(20,554)
重 分 類	-	-	3,166	687	(3,853)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30,526	35,608	3,662	440	70,236
103. 12. 31餘額	\$ 271,037	\$ 680,680	\$ 882,399	\$ 94,172	\$ 10,678	\$ 1,938,96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1. 1餘額	\$ (12,840)	\$ (170,954)	\$ (594,008)	\$ (50,925)	\$ -	\$ (828,727)
折舊費用	-	(24,137)	(32,465)	(9,366)	-	(65,968)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總計
處 分	\$ -	\$ -	\$ 9,029	\$ 7,689	\$ -	\$ 16,71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8,421)	(23,847)	(1,932)	-	(34,200)
103.12.31餘額	\$ (12,840)	\$ (203,512)	\$ (641,291)	\$ (54,534)	\$ -	\$ (912,177)

註：重分類係土地轉列投資性不動產22,263仟元、建築物轉列投資性不動產10,324仟元及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36,869仟元。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項 目	104.12.31	103.12.31	103.1.1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	\$ 210,766	\$ 442,047	\$ 426,430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	2,030	-	-
成本合計	212,796	442,047	426,430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35,744)	(132,252)	(112,645)
淨 額	\$ 177,052	\$ 309,795	\$ 313,785

	104年度		103年度	
成 本				
期初餘額	\$ 442,047	\$	\$ 426,430	
增 添	2,030		-	
重 分 類	(224,887)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6,394)		15,617	
期末餘額	\$ 212,796	\$	\$ 442,047	

累計折舊及減損				
期初餘額	\$ (132,252)	\$	\$ (112,645)	
折舊費用	(7,878)		(13,231)	
重 分 類	101,554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2,832		(6,376)	
期末餘額	\$ (35,744)	\$	\$ (132,252)	

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為第三等級。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605,506仟元、819,352仟元及675,890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行情評估。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三) 無形資產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電腦軟體成本	\$ 3,599	\$ -	\$ -
成本合計	3,599	-	-
減：累計攤銷	(390)	-	-
淨 額	\$ 3,209	\$ -	\$ -

	104年度		103年度
成 本			
期初餘額	\$ -	\$ -	-
增 添		3,613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4)	-
期末餘額	\$ 3,599	\$ -	-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 -	\$ -	-
攤銷費用		(347)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43)	-
期末餘額	\$ (390)	\$ -	-

(十四) 長期預付租金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土地使用權	\$ 44,089	\$ 46,176	\$ 44,775

合併之大陸子公司分別與當地政府簽訂土地使用合同，其使用年限均為50年。

合併公司於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及出租等之處分權，並負責因使用土地而繳納之各種稅費。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

(十五)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預付投資款	\$ -	\$ -	\$ 71,250
預付設備款	31,713	18,008	864
存出保證金	4,490	2,069	961
催 收 款	27	400	1,411
減：備抵呆帳	(27)	(400)	(1,411)
其 他	2,792	5,970	10,176
合 計	\$ 38,995	\$ 26,047	\$ 83,251

預付投資款係預付本公司與長春英利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之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利汽車公司)之股款，因宏利汽車公司已於民國103年1月7日核准設立且本公司對宏利汽車公司因未具重大影響力，故已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六) 短期借款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擔保借款	\$ 671,463	\$ 734,848	\$ 819,649
信用借款	517,583	516,810	366,609
合 計	\$ 1,189,046	\$ 1,251,658	\$ 1,186,258
利率區間	1.20%~3.32%	1.14%~3.22%	1.38%~3.35%

合併公司提供資產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七) 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 25,000	\$ 25,000	\$ -
減：未攤銷折價	(33)	(11)	-
合 計	\$ 24,967	\$ 24,989	\$ -
利率區間	1.05%	1.04%	-

(十八) 應付票據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產生	\$ 132,309	\$ 136,303	\$ 86,429

(十九) 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應付薪資	\$ 30,219	\$ 31,455	\$ 30,828
應付設備款	2,290	1,858	2,580
應付稅捐	7,425	6,977	5,272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及董事酬勞	4,125	-	1,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506	2,363	1,926
其 他	48,463	43,847	35,721
合 計	\$ 98,028	\$ 86,500	\$ 78,127

(二十)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擔保借款	\$ 107,300	\$ 100,000	\$ 100,000
信用借款	263,094	323,471	344,288
小 計	370,394	423,471	444,288
減：一年內到期	(72,255)	(218,084)	(65,530)
減：未攤銷折價	(273)	-	-
合 計	\$ 297,866	\$ 205,387	\$ 378,758
利率區間	1.50%~2.54%	1.50%~2.48%	1.39%~2.41%
到期年限	105年~107年	104年~106年	103年~105年

合併公司提供資產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二十一)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 (1)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 合併公司於國外地區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合併公司對此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依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提撥至退休福利計畫。
- (3) 合併公司於民國104及103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9,357仟元及8,465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2)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4,822	\$ 82,142	\$ 79,09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051)	(1,793)	(58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81,771	\$ 80,349	\$ 78,510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4. 1. 1餘額	\$ 82,142	\$ (1,793)	\$ 80,34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3	-	113
利息費用（收入）	1,437	(41)	1,396
認列於損益	1,550	(41)	1,50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	(2)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157	-	1,157
－經驗調整	(27)	-	(2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130	(2)	1,128
雇主提撥數	-	(1,215)	(1,215)
福利支付數	-	-	-
104. 12. 31餘額	\$ 84,822	\$ (3,051)	\$ 81,771

項 目	103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3. 1. 1餘額	\$ 79,093	\$ (583)	\$ 78,51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1	-	111
利息費用（收入）	1,186	(18)	1,168
認列於損益	1,297	(18)	1,27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5)	(35)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344)	-	(1,344)
－經驗調整	3,096	-	3,09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52	(35)	1,717
雇主提撥數	-	(1,157)	(1,157)
福利支付數	-	-	-
103. 12. 31餘額	\$ 82,142	\$ (1,793)	\$ 80,349

上開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450	\$	382
推銷費用		265		220
管理費用		727		618
研究發展費用		67		59
合 計	\$	1,509	\$	1,27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51	\$ 1,793	\$ 583

(4)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劃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劃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劃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劃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量日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折現率	1.50%	1.75%	1.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4. 12. 31	
折 現 率		
增加0.25%	\$	(1,145)
減少0.25%	\$	1,17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1%	\$	4,920
減少1%	\$	(4,45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6)本公司於民國10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2,264仟元，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存續期間為10年。

(二十二)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股數 (仟股)	金 額
104. 1. 1餘額	120,364	\$ 1,203,640
104. 12. 31餘額	120,364	\$ 1,203,640

項 目	103年度	
	股數 (仟股)	金 額
103. 1. 1餘額	120,364	\$ 1,203,640
103. 12. 31餘額	120,364	\$ 1,203,64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700,000仟元，分為170,000仟股。

(二十三) 資本公積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股票發行溢價	\$ 24,500	\$ 24,500	\$ 24,500
發行新股受讓股權溢價	355,754	355,754	355,754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值與 帳面價值差額	209	209	209
	\$ 380,463	\$ 380,463	\$ 380,463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十四)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有盈餘時，應先提出應繳稅金外，再彌補以往年度之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金，並依法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決議分派之，其分配比率如下：員工紅利百分之三、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五。前述員工紅利屬股票紅利者，其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本公司從屬員工。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等因

素訂定。唯本公司目前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如有發放現金股利時，則現金股利總額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實際分派比率，仍依股東會議決議之。

依民國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民國104年12月1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預計於民國105年之股東常會配合上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依修訂後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再依法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六)。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4.12.31	103.12.31	103.1.1
特別盈餘公積	\$ 114,326	\$ 114,326	\$ 114,326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配保留盈餘。

(2) 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因首次採用IFRSs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34,994仟元，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114,057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 另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十七條之規定，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時應就不動產交易價格與評估成本間之差額269仟元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予以分派或轉增資配股。應俟處分或有其他證據確定無不合理者，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後，使得動用該特別盈餘公積。

4.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24日及103年6月27日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及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仟元)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771	\$ 12,659	\$ -	\$ -
現金股利	-	34,200	-	0.28
合 計	\$ 4,771	\$ 46,859		

5.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3月28日董事會擬議民國104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仟元)		每股股利(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42	\$ -	-	-
現金股利	30,091		0.25	
合 計	\$ 31,433			

有關民國10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民國105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6.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營業收入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2,721,771	\$	3,506,249
勞務收入		24,059		29,228
合 計	\$	2,745,830	\$	3,535,477

(二十六)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項 目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含業外)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19,174	\$ 89,058	\$ 208,232
保險費用	5,551	4,538	10,089
退休金費用	6,453	4,413	10,86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560	5,539	15,099
折舊費用	60,934	16,173	77,107
攤銷費用	1,675	1,580	3,255
合 計	\$ 203,347	\$ 121,301	\$ 324,648

項 目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含業外)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00,319	\$ 83,960	\$ 184,279
保險費用	4,498	4,524	9,022
退休金費用	5,675	4,069	9,74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038	6,050	14,088
折舊費用	57,916	21,283	79,199
攤銷費用	3,008	2,088	5,096
合 計	\$ 179,454	\$ 121,974	\$ 301,428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3%、董事及監察人酬勞2%、股東紅利95%。惟依民國104年5月20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

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104年12月18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1%~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此章程修正案將提交民國105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為2,750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1,375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估列情形說明如下：

民國104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估列比率分別約10%及5%估列，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金額一致。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民國103年度因不發放股利，故無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年度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3. 本公司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 其他收入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 26,186	\$ 25,441
小 計	26,186	25,441
租金收入	25,630	21,160
股利收入	1,497	1,260
技術酬勞金	10,833	10,009
其 他	11,350	4,049
合 計	\$ 75,496	\$ 61,919

(二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36,294)	\$ 2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49	(1,839)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2,031)	(19,336)
其 他	(5,011)	(3,357)
合 計	\$ (53,287)	\$ (24,311)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之直接營運費用	\$ (11,404)	\$ (18,692)
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之直接營運費用	(627)	(644)
合 計	\$ (12,031)	\$ (19,336)

(二十九) 財務成本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3,897	\$ 29,726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 金額	(48)	-
財務成本	\$ 33,849	\$ 29,726

(三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4,009	\$ 14,28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	4,152	7,97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391	1,045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4,801	11,186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4,353	\$ 34,491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8,271)	\$ 25,58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2)	(291)
合 計	\$ (8,463)	\$ 25,289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稅前淨利	\$ 37,771	\$ 82,193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7,983	\$ 25,778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		
之影響數	\$ (3,974)	\$ (11,49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4,152	7,97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391	1,045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4,168)	13,247
虧損扣抵	8,969	(2,06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4,353	\$ 34,491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分別以各子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為17%，並適用「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CYS(BVI)、GOLDSMART、LARGE CROWN、STEEL ONE、GOLDEN DAY及EVERRICHES係設立於免稅之第三地，依當地法令規定境外公司之所得稅全部免稅。設立於大陸地區昆山璋全公司及東莞璋泰公司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25%。

3. 本期所得稅負債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本期所得稅負債	\$ 10,327	\$ 12,124	\$ 5,320

4. 因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項 目	104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10	\$ 850	\$ -	\$ 1,360
確定福利退休負債	10,642	50	-	10,692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				
量數	264	-	192	456
資產減損	2,183	-	-	2,1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12,046)	2,881	-	(109,16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7,110)	-	8,271	(48,839)
其 他	(367)	387	-	20
虧損扣抵	16,314	(8,969)	-	7,345
合 計	\$ (139,610)	\$ (4,801)	\$ 8,463	\$ (135,948)

103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10	\$ -	\$ -	\$ 510
確定福利退休負債	10,621	21	-	10,642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 量數	(27)	-	291	264
資產減損	2,183	-	-	2,1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99,275)	(12,771)	-	(112,04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530)	-	(25,580)	(57,110)
其他	130	(497)	-	(367)
虧損扣抵	14,253	2,061	-	16,314
合計	\$ (103,135)	\$ (11,186)	\$ (25,289)	\$ (139,610)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2年度。

6.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4.12.31	103.12.31	103.1.1
民國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36,008	\$ 36,008	\$ 36,008
民國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497,829	490,118	490,701
合計	\$ 533,837	\$ 526,126	\$ 526,709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90,285	\$ 82,966	\$ 90,219

項 目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8.96%	18.59%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民國87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66條之6，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由於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此民國104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三十一) 每股盈餘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之淨利	\$ 13,418	\$ 47,702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淨利	\$ 13,418	\$ 47,702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20,364	120,364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0.11	\$ 0.4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之淨利	\$ 13,418	\$ 47,70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淨利	\$ 13,418	\$ 47,702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20,364	120,36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分紅)(仟股)	275	27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		
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20,639	120,391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0.11	\$ 0.40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並考量最近期除權除息之影響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 658	\$ 1,621
	其他關係人	7,718	18,847
	合計	\$ 8,376	\$ 20,468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 10,833	\$ 10,009
下腳收入	其他關係人	\$ 16	\$ 30

(1)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其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約為T/T30~60天。

(2) 其他關係人係指該等個體其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或為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3) 其他收入主要係本公司派駐技術人員所收取之技術酬勞金。

2.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219	\$ 86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其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付款條件為T/T30天。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 2,623	\$ -	\$ -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	\$ 73	\$ 1,998
	其他關係人	1,171	6,166	5,998
	合計	\$ 1,171	\$ 6,239	\$ 7,996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11,183	\$ 10,382	\$ 9,231
	其他關係人	-	-	60
	合計	\$ 11,183	\$ 10,382	\$ 9,291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4,209	\$ 2,284	\$ 1,926
	其他關係人	1,297	79	-
	合計	\$ 5,506	\$ 2,363	\$ 1,926

5.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取得價款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關係人	\$ 31,600	\$ 641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處分價款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關係人	\$ -	\$ 105

關係人類別	處分(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關係人	\$ -	\$ (755)

6. 其 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加工費用	關聯企業	\$ 575	\$ 306
	其他關係人	2,019	-
	合 計	\$ 2,594	\$ 306
製—修繕費	其他關係人	\$ 459	\$ 134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8,795	\$ 25,981
退職後福利	849	741
合 計	\$ 29,644	\$ 26,722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名 稱	104.12.31	103.12.31	103.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300,356	\$ 370,096	\$ 374,328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91,048	60,385	60,727
長期預付租金	-	11,054	10,782

名 稱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受限制資產(註 1)	\$ 438,183	\$ 479,014	\$ 385,893
應收票據(註 2)	77,095	90,291	88,041
	<u>\$ 906,682</u>	<u>\$ 1,010,840</u>	<u>\$ 919,771</u>

註1：係包含定期存款質押、結構式理財商品及備償戶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註2：係託收於備償專戶之票據，票據到期後可領出使用，惟須再存入達借款一定成數之票據。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信用狀金額	\$ 35,562	\$ 52,381	\$ 60,484

(二)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9,081	\$ 18,789	\$ 1,795

(三) 已簽訂但尚未履約之重大採購：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原 料	\$ 83,491	\$ 147,052	\$ 104,436

(四) 營業租賃協議：

1. 出 租

合併公司係以營業租賃將辦公室等資產出租，民國104及103年度分別認列25,630仟元及21,160仟元之租金收入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項 目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不超過一年	\$ 5,375	\$ 23,733	\$ 17,34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5,601	14,768	21,998
合 計	<u>\$ 10,976</u>	<u>\$ 38,501</u>	<u>\$ 39,342</u>

2. 承 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運輸設備等資產。民國104及103年度分別認列1,565仟元及839仟元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不超過一年	\$ 1,542	\$ 1,542	\$ 44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156	2,698	-
合 計	\$ 2,698	\$ 4,240	\$ 44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主要為新台幣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及人民幣等，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使用外幣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4. 12. 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253	32.83	\$ 106,766
人民幣	12,000	5.05	60,661

				104.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148,754			5.05		\$	751,95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8,779			32.83			616,409	
				103.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027			31.65		\$	64,160	
	人民幣		6,517			5.17			33,707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140,102			5.17			724,66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9,122			31.65			605,205	
				103.1.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442			29.81		\$	102,583	
	人民幣		429			4.89			2,097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130,490			4.89			637,91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6,675			29.81			497,005	

合併公司之主要暴險幣別美金及人民幣，並以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作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若匯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104及103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490仟元及5,073仟元。

B. 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未持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證券金融資產，尚無其他價格風險項目。

C.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484,845	\$ 459,472	\$ 283,731
淨 額	\$ 484,845	\$ 459,472	\$ 283,73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528,751	\$ 343,743	\$ 622,719
金融負債	(1,584,134)	(1,700,118)	(1,630,546)
淨 額	\$ (1,055,383)	\$ (1,356,375)	\$ (1,007,827)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合併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性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期間結束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0.25%，將使民國104及103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638仟元及3,391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合併公司銷貨對象並無顯著集中在少數客戶之情形。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融資額度分別為763,891仟元、1,119,483仟元及1,041,882仟元。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12.31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195,465	\$ -	\$ -	\$ 1,195,465	\$ 1,189,046
應付短期票券	25,000	-	-	25,000	24,967
應付票據	132,309	-	-	132,309	132,309
應付帳款	10,261	-	-	10,261	10,261
其他應付款	89,108	-	-	89,108	89,108
存入保證金	-	470	2,500	2,970	2,97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78,730	302,506	-	381,236	370,121
合計	\$ 1,530,873	\$ 302,976	\$ 2,500	\$ 1,836,349	\$ 1,818,782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12.31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257,424	\$ -	\$ -	\$ 1,257,424	\$ 1,251,658
應付短期票券	25,000	-	-	25,000	24,989
應付票據	136,303	-	-	136,303	136,303
應付帳款	21,342	-	-	21,342	21,342
其他應付款	78,502	-	-	78,502	78,502
存入保證金	1,875	4,925	2,500	9,300	9,3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24,320	207,889	-	432,209	423,471
合計	\$ 1,744,766	\$ 212,814	\$ 2,500	\$ 1,960,080	\$ 1,945,565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合約 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191,720	\$ -	\$ -	\$ 1,191,720	\$ 1,186,258
應付票據	86,429	-	-	86,429	86,429
應付帳款	34,377	-	-	34,377	34,377
其他應付款	71,343	-	-	71,343	71,343
存入保證金	-	300	7,321	7,621	7,62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72,650	384,009	-	456,659	444,288
合計	\$ 1,456,519	\$ 384,309	\$ 7,321	\$ 1,848,149	\$ 1,830,316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1.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或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無。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2)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合併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金融資產尚無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者。

(四)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 14,66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6,044	194,260	48,923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089,925	1,229,788	1,165,938
其他金融資產(註2)	711,418	672,980	606,838
預付投資款	-	-	71,25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			
其他應付款	231,678	236,147	192,149
其他(註3)	1,587,104	1,709,418	1,638,16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項。			
註2：餘額係包含存款質押、結構式理財商品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廠別之財務資訊。

(二) 衡量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個別監督各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淨(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稅前淨(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另因合併公司並未將資產及負債金額納入營運決策報告中，故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收入及部門損益，與合併綜合損益表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產 品	104年度	103年度
裁 剪	\$ 1,692,614	\$ 1,112,005
製 管	769,131	744,017
鋼 捲	255,547	1,606,545
其 他	28,538	72,910
合 計	<u>\$ 2,745,830</u>	<u>\$ 3,535,477</u>

(六)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104及103年度有關地區別收入及非流動資產資訊列示如下：

地 區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台 灣	\$	1,183,870	\$ 1,615,064
中 國		1,428,313	1,741,771
其他地區		133,647	178,642
合 計	\$	<u>2,745,830</u>	<u>\$ 3,535,477</u>

地 區	非流動資產		
	104.12.31	103.12.31	103.1.1
台 灣	\$ 538,496	\$ 510,370	\$ 525,085
中 國	750,414	896,368	838,041
其他地區	751,951	724,662	637,910
合 計	<u>\$ 2,040,861</u>	<u>\$ 2,131,400</u>	<u>\$ 2,001,036</u>

(七) 重要客戶別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104及103年度均無佔合併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 為 關係 人	本期 最高 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註五)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短 期融 通資 金必 要之 原因	提列 備抵 呆帳 金額	擔保 品		對個別 對象資 金貸與 限額 (註三)	資金 貸與 總限額 (註四)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昆山璋全 公司	—	是	NTD202,199	NTD202,199	—	—	2	—	營業 週轉	—	—	—	NTD 985,430	NTD 985,430
					RMB 40,000	RMB 40,000	—									
1	CYS(BVI)	昆山璋全 公司	其他應 收關係 人款項	是	NTD 65,650	NTD 65,650	NTD 32,825	3.37% 至 3.80%	2	—	營業 週轉	—	—	—	NTD 277,565	NTD 277,565
					USD 2,000	USD 2,000	USD 1,000								USD 8,456	USD 8,456
2	LARGE CROWN	昆山璋全 公司	其他應 收關係 人款項	是	NTD 85,345	NTD 85,345	NTD 85,345	2.84%	2	—	營業 週轉	—	—	—	NTD 335,887	NTD 335,887
					USD 2,600	USD 2,600	USD 2,600								USD 10,233	USD 10,233
3	東莞璋泰 公司	昆山璋全 公司	—	是	NTD101,100	NTD101,100	—	—	2	—	營業 週轉	—	—	—	NTD 472,450	NTD 472,450
					RMB 20,000	RMB 20,000	—								RMB 93,462	RMB 93,462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 有業務性質往來者。
2. 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

註三：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當期淨值 40%。

註四：資金貸與總限額為當期淨值 40%。

註五：業已沖銷。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 企業背 書保證 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積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保證 最高 限額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0	本公司	CYS(BVI)	3	(註三)	NTD 131,300	NTD 65,650	NTD 65,650	—	2.66%	(註四)	Y	N	N
					USD 4,000	USD 2,000	USD 2,000						
		CYS(BVI) STEEL ONE	3	(註三)	NTD 65,650	—	—	—	—	(註四)	Y	N	N
					USD 2,000	—	—						
		昆山璋全 公司	3	(註三)	NTD 410,313	NTD 410,313	NTD 397,183	—	16.66%	(註四)	Y	N	Y
					USD 12,500	USD 12,500	USD 12,100						
1	CYS(BVI)	本公司	4	(註三)	NTD 65,650	—	—	—	—	(註四)	N	Y	N
					USD 2,000	—	—						
		STEEL ONE	3	(註三)	NTD 65,650	—	—	—	—	(註四)	N	N	N
					USD 2,000	—	—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 企業背 書保證 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積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保證 最高 限額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2	STEEL ONE	CYS(BVI)	3	(註三)	NTD 65,650	—	—	—	—	(註四)	N	N	N
					USD 2,000	—	—						
3	LARGE CROWN	昆山璋全 公司	3	(註三)	NTD 39,390	—	—	—	—	(註四)	N	N	Y
					USD 1,200	—	—						
4	東莞璋泰 公司	本公司	4	(註三)	NTD 118,792	NTD 118,792	NTD 118,792	(註五)	4.82%	(註四)	N	Y	N
					RMB 23,500	RMB 23,500	RMB 23,500						
		昆山璋全 公司	3	(註三)	NTD 101,100	NTD 101,100	NTD 101,100	(註六)	4.10%	(註四)	N	N	Y
					RMB 20,000	RMB 20,000	RMB 20,000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填寫。

註二：背書保證與被背書保證對象關係：

1.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填 3。
2.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填 4。

註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母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NTD2,463,576 仟元 \times 50%=NTD1,231,788 仟元

註四：背書保證最高限額：母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NTD2,463,576 仟元 \times 50%=NTD1,231,788 仟元

註五：東莞璋泰公司對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係向銀行申請 RMB23,500 仟元之額度供本公司使用，東莞璋泰公司已提供財產擔保。

註六：東莞璋泰公司對昆山璋全公司之背書保證，於昆山璋全公司向銀行借款時，東莞璋泰公司須於銀行指定之帳戶存入等額之存款。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一)	
本公司	股票、股權或債權憑證							
	CHUNG MAO TRADING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200	NTD 2,848	10.00%	NTD —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 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4,250	NTD 142,500	8.53%	NTD —	
GOLDSMART	MAXCHIEF INVESTMENTS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	HKD 11,687	7.50%	HKD —	
東莞璋泰 公司	高爾夫球證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	RMB 238	—	RMB —	
	月得盈第 15120159 期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8,000	—	RMB 8,000	
	月得盈第 15120388 期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7,000	—	RMB 7,000	
	月得盈第 15120485 期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2,000	—	RMB 2,000	
	月得盈第 15120552 期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2,000	—	RMB 2,000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一)	
東莞璋泰 公司	股票、股權或債權憑證							
	穩健收益系列理財寶 1 號 —5W2074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000	—	RMB 10,000	
	穩健收益系列理財寶 1 號 —5W2087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2,000	—	RMB 2,000	
	穩健收益系列理財寶 1 號 —5W2100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00	—	RMB 1,000	
	穩健收益系列理財寶 1 號 —5W2103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00	—	RMB 1,000	
	穩健收益系列理財寶 1 號 —5W1062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200	—	RMB 200	
	穩健收益系列理財寶 1 號 —5W1046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00	—	RMB 1,000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一)	
東莞璋泰 公司	股票、股權或債權憑證							
	穩健收益系列理財寶 1 號 — 月月滾動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500	—	RMB 1,500	
	穩健收益系列理財寶 1 號 — 五天滾動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50	—	RMB 50	
	無固定期限超短期人民幣 理財產品—0701CDQB 非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7,000	—	RMB 7,000	
	日積月累—日計劃產品 非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500	—	RMB 500	
昆山璋全 公司	結構性理財產品 — 第 15120535 期 保本浮動收益類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RMB 7,000	—	RMB 7,000	

註一：有公開市場者，係指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盤價；無公開市場者，係指淨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際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之公允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允價值。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及外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昆山璋全公司	上海市延安西路 728 號華敏翰尊大廈西樓 14 樓整層及附帶 10 個產權車位	104.9.29	94.5.31	RMB 30,329	RMB 92,963	(註一)	RMB 55,039 (註二)	上海卓軍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活化公司資產	專業不動產估價報告及市場行情交易價格	無

註一：簽訂合同後 90 天內支付總金額 50% 款項，過戶日當天或之前支付總金額 40% 款項，雙方交房當日支付尾款。

註二：出售價款 RMB 92,963 仟元扣除稅費 RMB 7,595 仟元，處分利益為人民幣 55,039 仟元。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五)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收 入 本公司	STEEL ONE	1	銷貨收入	\$ 1,102	註三	0.04%
		STEEL ONE	1	其他收入	580		0.02%
		東莞璋泰公司	1	銷貨收入	2,406	註三	0.09%
		昆山璋全公司	1	銷貨收入	2,382	註三	0.09%
		昆山璋全公司	1	利息收入	1,370		0.05%
1	CYS(BVI)	昆山璋全公司	3	利息收入	1,878		0.07%
2	LARGE CROWN	昆山璋全公司	3	利息收入	989		0.04%
3	GOLDSMART	東莞璋泰公司	3	其他收入	13,058		0.47%
4	東莞璋泰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	3	銷貨收入	740	註三	0.03%
		昆山璋全公司	3	利息收入	1,110		0.04%
5	昆山璋全公司	STEEL ONE	3	銷貨收入	1,154	註三	0.04%
		東莞璋泰公司	3	銷貨收入	1,186	註三	0.04%
	合 計				\$ 27,955		1.02%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五)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STEEL ONE	1	其他應收款	\$ 425	註三	0.01%
		東莞璋泰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5		—
		東莞璋泰公司	1	應收帳款	848		0.02%
		昆山璋全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		—
1	CYS(BVI)	昆山璋全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2,825		0.72%
		昆山璋全公司	3	應收利息	141		—
2	LARGE CROWN	昆山璋全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5,345		1.87%
		昆山璋全公司	3	應收利息	337		0.01%
3	東莞璋泰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	3	應收帳款	195	註三	—
4	昆山璋全公司	STEEL ONE	3	應收帳款	7,564	註三	0.17%
		東莞璋泰公司	3	應收帳款	290	註三	0.01%
	合計				\$ 128,085		2.81%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母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與關係人之交易主要係原料及商品，因無其它同類型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交易按雙方約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

註四：係以期末匯率或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業已沖銷。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YS(BVI)	英屬維京 群島	貿易及控股	NTD 520,978	NTD 520,978	15,643	100.00%	NTD 688,594	NTD (31,147)	NTD (30,658)	註一、二
	GOLDSMART	德拉瓦	貿易及控股	NTD 658,057	NTD 658,057	—	72.00%	NTD 891,590	NTD 43,392	NTD 31,242	註二
	LARGE CROWN	薩摩亞	貿易及控股	NTD 200,490	NTD 200,490	6,300	100.00%	NTD 839,718	NTD 97,926	NTD 97,926	註二
	STEEL ONE	薩摩亞	貿易	NTD 14,548	NTD 14,548	500	100.00%	NTD 23,873	NTD (358)	NTD (358)	註二
	GOLDEN DAY	德拉瓦	貿易及控股	NTD 266,359	NTD 266,359	—	84.15%	NTD 235,778	NTD (36,360)	NTD (30,597)	註二
CYS(BVI)	EVERRICHES	德拉瓦	控股	USD 7,326	USD 7,326	—	65.25%	USD 6,008	USD (1,204)	USD (796)	註一、註二
	GOLDSMART	德拉瓦	貿易及控股	USD 6,183	USD 6,183	—	28.00%	USD 10,563	USD 1,367	USD 383	註二
	GOLDEN DAY	德拉瓦	貿易及控股	USD 1,728	USD 1,728	—	15.85%	USD 1,353	USD (1,146)	USD (181)	註二
GOLDEN DAY	EVERRICHES	德拉瓦	控股	USD 3,393	USD 3,393	—	34.75%	USD 3,117	USD (1,204)	USD (418)	註二

註一：差異係股權淨值差異攤銷及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二：業已沖銷。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昆山璋全公司	生產及銷售辦公家具及五金件	NTD 683,646	(註一)	NTD 301,399	—	—	NTD 301,399	NTD (74,194)	100.00%	NTD (73,557) (註七)	NTD 566,419 (註七)	—
		USD 20,827		USD 9,182	—	—	USD 9,182	USD (2,338)				
東莞璋泰公司	生產及銷售家具、自行車等配套用五金項目	NTD 905,528	(註一)	NTD 284,855	—	—	NTD 284,855	NTD 30,057	100.00%	NTD 30,057	NTD 1,181,125	—
		HKD 213,820		USD 8,678	—	—	USD 8,678	HKD 7,342				
佛山九一公司	建築、構造、配套用高檔建築五金	NTD 590,850	(註一)	NTD 206,798	—	—	NTD 206,798	NTD 294,448	35.00%	NTD 103,057	NTD 751,951	USD 3,230
		USD 18,000		USD 6,300	—	—	USD 6,300	USD 9,277				
天津九一公司	鋼管相關製品的加工、製造、銷售	NTD 141,540	(註一)	—	—	—	—	NTD 44,167	35.00%	NTD 15,459 (註八)	NTD 83,490	—
		RMB 28,000		—	—	—	—	RMB 8,666				
珠海世鋁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金屬及塑料製品	NTD 1,313,000	(註一)	—	—	—	—	NTD 160,980	4.38%	—	NTD 49,496	—
		USD 40,000		—	—	—	—	RMB 31,585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802,177	NTD 2,069,813	註三
USD 24,438	USD 63,056	

註一： 昆山璋全公司、東莞璋泰公司及佛山丸一公司之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天津丸一公司則係以佛山丸一公司之自有資金轉投資設立。珠海世鋁公司之投資方式則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 本期認列投資收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所編製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 本公司係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函之企業，因此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並無上限之規定。

註四： 上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分別以各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 民國 94 年度處分廣鑫精密塑膠製品(昆山)有限公司、財榮金屬製品(太倉)有限公司及部分昆山璋全公司股權，列入本期期末累計至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項下，實際收回金額與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額廣鑫及財榮公司為美金 278 仟元，昆山璋全公司為美金 761 仟元。

註六： 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為 USD63,056 仟元，較累積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USD24,438 仟元，差異 USD38,618 仟元，係發行新股交換股權取得大陸投資 USD28,837 仟元、直接由境外子公司將獲配之股利轉投資 USD7,764 仟元、盈餘轉投資 USD1,547 仟元及匯差 USD470 仟元。

註七：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八： 天津丸一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佛山丸一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營運部門資訊

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部門收入、資產與營運結果

	104 年度						
	產 銷 事 業 部			銷售事業部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本公司	東莞璋泰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	STEEL ONE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09,474	\$ 949,251	\$ 469,870	\$ 6,758	\$ 10,477	\$ —	\$ 2,745,830
部門間收入	5,890	740	2,340	—	—	(8,970)	—
合 計	<u>\$ 1,315,364</u>	<u>\$ 949,991</u>	<u>\$ 472,210</u>	<u>\$ 6,758</u>	<u>\$ 10,477</u>	<u>\$ (8,970)</u>	<u>\$ 2,745,830</u>
利息費用	\$ 19,057	\$ 303	\$ 18,209	\$ —	\$ 1,627	\$ (5,347)	\$ 33,849
折舊及攤銷	\$ 15,576	\$ 19,345	\$ 45,811	\$ —	\$ —	\$ (370)	\$ 80,362
部門損益(排除投資收益)	<u>\$ (44,180)</u>	<u>\$ 51,653</u>	<u>\$ (74,194)</u>	<u>\$ (358)</u>	<u>\$ 1,634</u>	<u>\$ 159</u>	<u>(65,286)</u>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103,057
稅前淨利							<u>\$ 37,771</u>
部門總資產(註)							<u>\$ 4,554,617</u>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營運部門資訊

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度

	產 銷 事 業 部			銷售事業部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本公司	東莞璋泰公司	昆山璋全公司	STEEL ONE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746,961	\$ 1,019,402	\$ 668,838	\$ 42,805	\$ 57,471	\$ —	\$ 3,535,477
部門間收入	3,354	1,385	47,529	—	—	(52,268)	—
合 計	<u>\$ 1,750,315</u>	<u>\$ 1,020,787</u>	<u>\$ 716,367</u>	<u>\$ 42,805</u>	<u>\$ 57,471</u>	<u>\$ (52,268)</u>	<u>\$ 3,535,477</u>
利息費用	<u>\$ 17,894</u>	<u>\$ 1,115</u>	<u>\$ 14,313</u>	<u>\$ —</u>	<u>\$ 816</u>	<u>\$ (4,412)</u>	<u>\$ 29,726</u>
折舊及攤銷	<u>\$ 17,449</u>	<u>\$ 17,824</u>	<u>\$ 49,066</u>	<u>\$ —</u>	<u>\$ —</u>	<u>\$ (44)</u>	<u>\$ 84,295</u>
部門損益(排除投資收益)	<u>\$ (7,533)</u>	<u>\$ 30,021</u>	<u>\$ (37,051)</u>	<u>\$ (3,646)</u>	<u>\$ 1,801</u>	<u>\$ (6,121)</u>	<u>(22,529)</u>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104,722
稅前淨利							<u>\$ 82,193</u>
部門總資產(註)							<u>\$ 4,727,270</u>

璋鈺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雲萬益

